

陽明山國家公園

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



委託單位：內政部營建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

規劃單位：中國文化大學環境設計學院景觀學系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
景觀風貌改造規劃暨初步設計成果報告草案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01
第一節	緣起與範圍	01
第二節	規劃目標	03
第三節	工作流程	04
第二章	環境基礎調查	05
第一節	基地概述	05
第二節	自然環境	14
第三節	生態體系與景觀資源	16
第四節	人文環境	17
第五節	交通運輸系統	19
第六節	遊憩環境	25
第七節	上位計畫與相關法令	29
第三章	環境課題與發展對策	33
第一節	綜合性發展課題與對策	33
第四章	整體發展構想	36
第一節	國家公園入口意象塑造	36
第二節	國家公園內廣告物與指示設施設置原則	54
第三節	國家公園內攤販管理原則	61
第四節	國家公園園區內候車空間	66
第五節	停車空間	71
第六節	道路空間	73
第五章	執行計畫	75
第一節	建設與執行經費概估	75
第二節	分期分區發展計畫	80
第三節	推動執行方式	82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	83

- 2.歷次簡報會議記錄
- 3.陽明山地區（溫泉地區）建築材料劣化的狀態
- 4.陽明山地區建材選用順序

陽明山國家公園

圖目錄

圖 1-1-1 規劃範圍圖	02
圖 1-3-1 工作流程圖	04
圖 2-1-1 基地現況圖一-山仔后地區至遊客中心路段	06
圖 2-1-2 基地現況圖二-泉源路入口至龍鳳谷遊憩區	07
圖 2-1-3 基地現況圖三-至善路明德樂園至雙溪遊憩區 至善路至平等里路段.....	10
圖 2-1-4 基地現況圖四-陽金公路金山至界碑附近.....	11
圖 2-1-5 基地現況圖五-一〇一甲縣道起點至界碑附近.....	13
圖 2-5-1 陽明山地區道路系統圖	20
圖 4-1-1 入口據點計畫圖(一) 南一入口.....	38
圖 4-1-2 南一-2 國家公園入口標誌平面圖.....	39
圖 4-1-3 南一-4 陽明公園管理所平面圖	40
圖 4-1-4 南一-5 中山樓前一 (新園街,陽明路一段十號路口)平面圖	41
圖 4-1-5 南一-5 入口標誌.....	42
圖 4-1-6 南一-6 7-11 至國家公園宿舍平面圖.....	43
圖 4-1-7 入口據點計畫圖(二) 南二入口.....	44
圖 4-1-8 南二-3 北投文物館叉口平面圖.....	45
圖 4-1-9 南二-5 泉源路行義路口平面圖.....	46
圖 4-1-10 入口據點計畫圖(三) 南三入口.....	47
圖 4-1-11 入口據點計畫圖(四) 西一入口.....	48
圖 4-1-12 西一-1 北新莊入口平面圖.....	49
圖 4-1-13 入口據點計畫圖(五) 北二入口.....	50
圖 4-1-14 北二-4 國家公園前攤販 北二-5 國家公園界碑 平面圖.....	51
圖 4-2-1 廣告物及指示牌設立位置圖	56
圖 4-2-2 廣告物指示牌示意圖 (一).....	57
圖 4-2-3 廣告物指示牌示意圖 (二).....	58
圖 4-2-4 指示牌示意圖(一)	59
圖 4-2-5 指示牌示意圖(二).....	60
圖 4-3-1 農產品銷售站全區配置示意圖.....	63
圖 4-3-2 農產品銷售站立面造型示意圖(一).....	64
圖 4-3-3 農產品銷售站立面造型示意圖(二).....	65

陽明先生全集

表目錄

表 2-2-1 鞍部八十二年四季風向分析表	15
表 2-5-1 陽明山國家公園聯外道路服務水準分析表 (花季例假日).....	22
表 2-5-2 陽明山國家公園聯外道路服務水準分析表 (平常日).....	22
表 2-5-3 大眾捷運系統整體服務狀況表	23
表 2-5-4 陽明公園第一及第二停車場停車需求特性分析表	24
表 4-1-1 整體發展構想表.....	37
表 4-1-2 南一-3 入口地籍資料表.....	52
表 4-1-3 南一-5 入口地籍資料表.....	52
表 4-1-4 南一-6 入口地籍資料表.....	52
表 4-1-5 南二-5 入口地籍資料表.....	53
表 4-1-6 北二-4 入口地籍資料表.....	53
表 4-1-7 北二-5 入口地籍資料表.....	53
表 4-2-1 廣告物指示牌設立方式表.....	55
表 4-3-1 攤販指示牌設立方式表.....	62
表 4-6-1 道路綠化建議表	73
表 5-1-1 建設與執行經費概估表(一)--南一入口 山仔后地區至遊客中心段.....	75
表 5-1-2 建設與執行經費概估表(二)--南二入口 泉源路入口至龍鳳谷遊憩區路段.....	76
表 5-1-3 建設與執行經費概估表(三)--南三入口 至善路明德樂園至雙溪遊憩區 至善路至平等里路段.....	77
表 5-1-4 建設與執行經費概估表(四)--西入口 一〇一甲線道起點至界碑附近.....	78
表 5-1-5 建設與執行經費概估表(五)--北入口 陽金公路金山至界碑附近.....	79
表 5-1-6 各區經費需求表.....	79
表 5-2-1 分期分區發展暨經費需求表.....	80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緣起與範圍

台灣自光復以來，致力於工商經濟之發展，並創造了已開發國家水準之經濟奇蹟，在國際舞臺上亦佔有重要的一席之地，惟獨忽略了自然生態保育與生活環境品質之提昇，目前更面臨土地資源之過度使用、環境污染日益嚴重……等危機，在邁入二十一世紀之際，發展台灣之城鄉景觀風貌及提昇國家競爭力，便成為當務之急的工作。

陽明山國家公園是台灣北部地區最早成立的國家公園，更有如台灣首善之都－台北的後花園，日前，為落實行政院頒定「創造城鄉新風貌行動方案」，執行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整體景觀改善計畫，並有效配合地方建設及國家公園周邊地區整體發展，有必要針對園區周邊地區、重要出入口處等進行整體規劃，以為整體環境改善、提昇景觀品質……，故透過本計畫擬定準則，希望日後國家公園毗鄰地區之景觀計畫能有效的永續經營。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風貌改造規劃暨初步設計之規劃範圍包括以下幾個重要出入口及週邊之環境（圖 1-1-1 規劃範圍圖）

- (一)南向入口一－山仔后地區至遊客中心段。
- (二)南向入口二－泉源路入口至龍鳳谷遊憩區路段。
- (三)南向入口三－1.至善路明德樂園至雙溪遊憩區。
2.至善路至平等里路段。
- (四)北向入口－陽金公路金山至界碑附近。
- (五)西向入口－一〇一甲縣道起點至界碑附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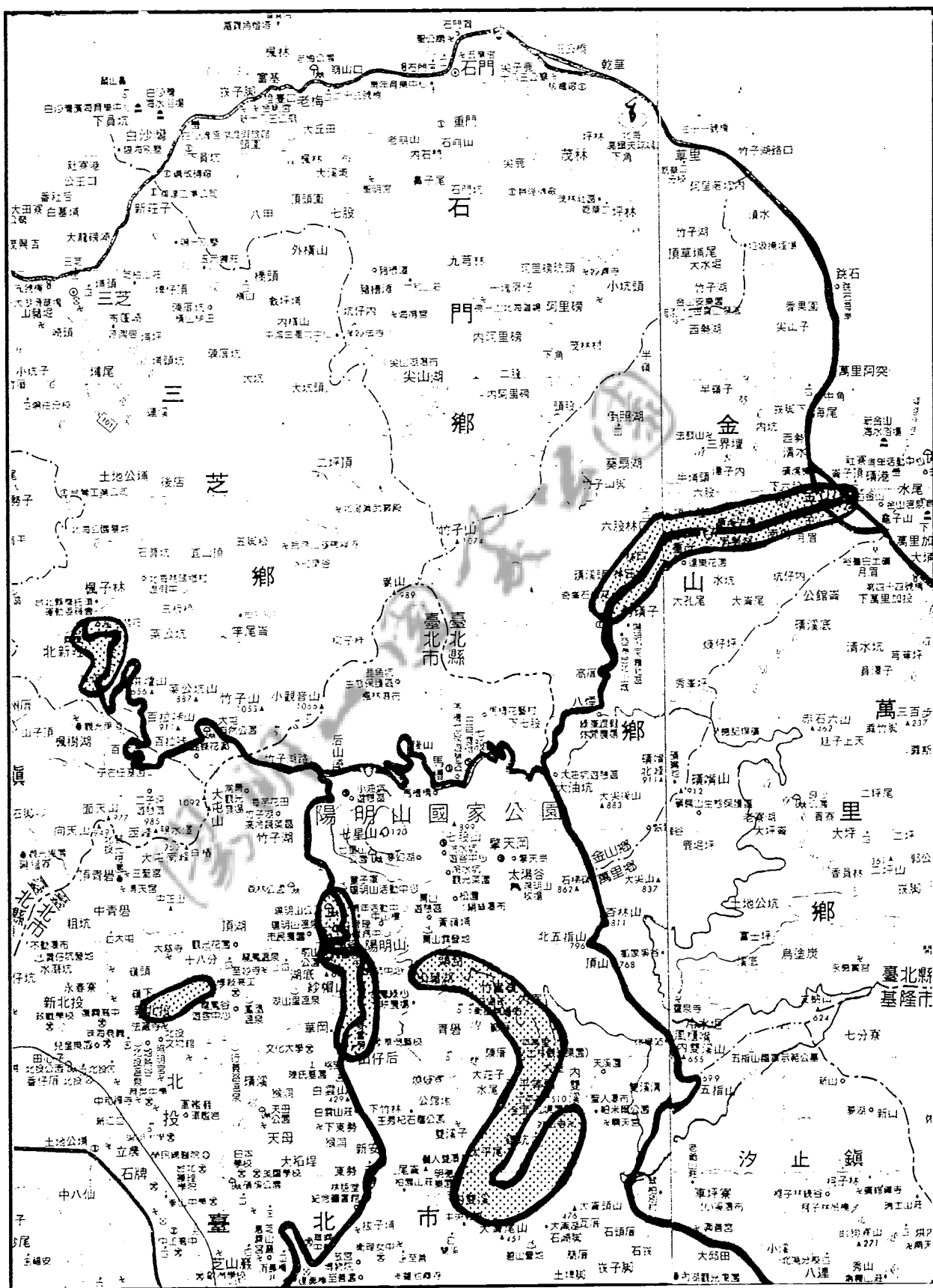


圖 1-1-1 規劃範圍圖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

中國文化大學
景觀學系

第二節 規劃目標

陽明山國家公園是距人口密集的台北市最近的一處國家級公園綠地。當假日來臨時，國家公園旅遊之人數暴增，隨之增加的交通量使進入國家公園道路與周圍地區及入口處顯得相當重要。因此在國家公園毗鄰地區，需配合國家公園之經營理念，做整體規劃。

本規劃案之主要目標如下：

- (一) 配合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及陽明山國家公園內景觀之整體規劃。
- (二) 進行國家公園入口空間的景觀設計，塑造入口空間意象。
- (三) 通往國家公園的主要路徑與兩側之帶狀土地之綠美化設計，形成線狀景觀綠廊。
- (四) 於具有潛力的地點或道路兩側設置景觀平台及停車彎等附屬公共設施，提供遊客停留、賞景、遊憩等功能。
- (五) 讓道路沿線景觀能配合國家公園自然、環保之特色，以提高與環境之融合度。
- (六) 透過交通管制建議，限制車輛進入或提供公共運輸工具，達到行車安全及讓交通更為順暢。
- (七) 提出設施設計準則及建議，期日後能有效規範本區之發展，以達到創造永續城鄉新風貌之目的。

第三節 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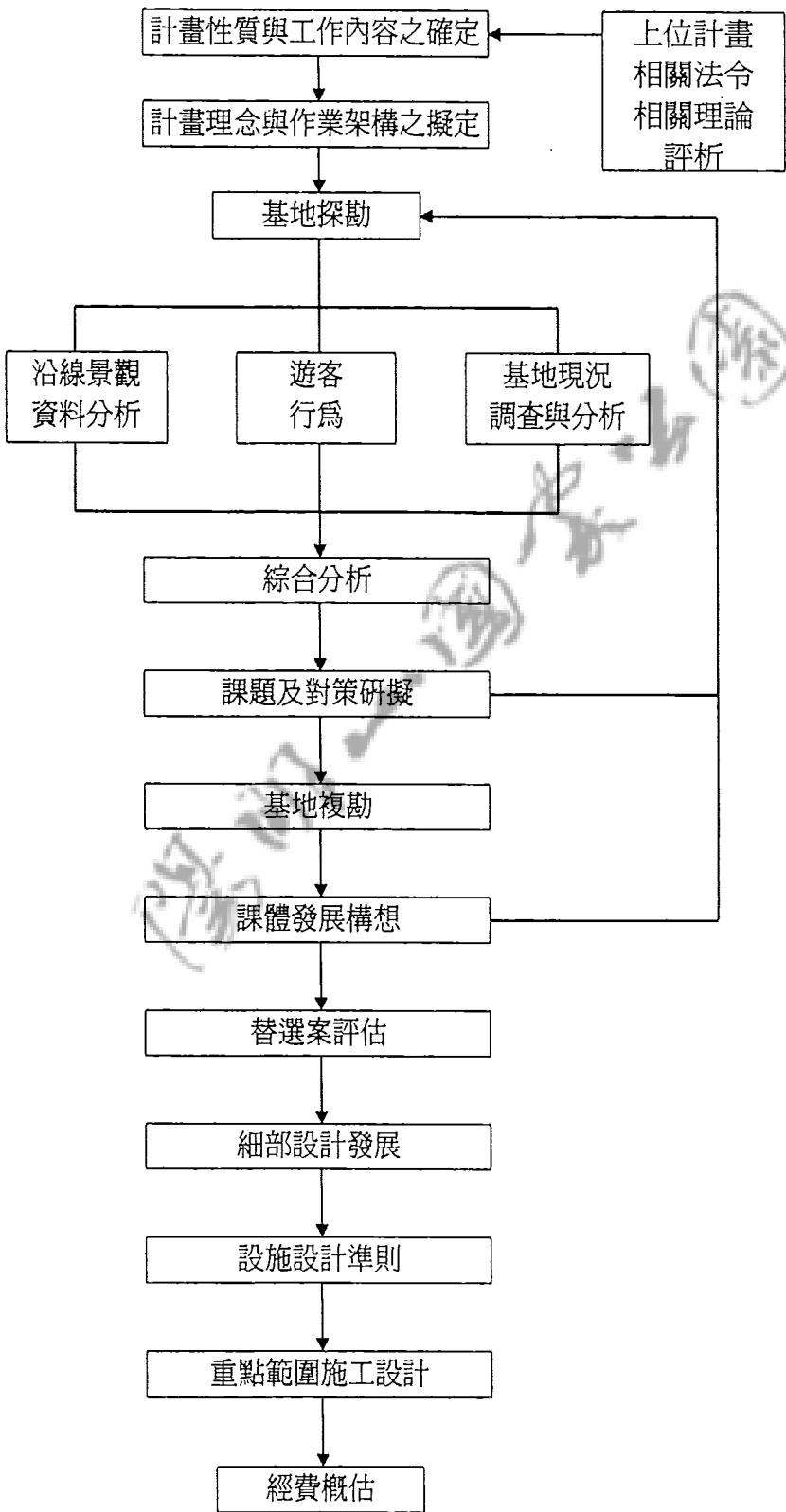


圖 1-3-1 工作流程圖

第二章 環境基礎調查

第一節 基地概述

本計畫範圍涵蓋國家公園區各向出入口，茲就各區基地現況描述如下：

一、南向入口－山仔后地區至遊客中心路段

山仔后是士林地區通往陽明山國家公園必經之地，目前山仔后地區之土地使用，大都為住商混合使用，而建築物量體之形式、色彩與環境融合度低，路邊停車之情形很嚴重，在假日時常有交通堵塞之現象，且人車爭道之危險行為屢見不鮮；山仔后地區的 260 公車站候車亭經過長時間之使用後，目前呈現破舊之情形，而且周遭之環境相當髒亂，與陽明山國家公園入口區之形象極不協調，當假日來臨時，候車亭會湧入大量遊客，此時此景更顯得不敷使用，在人行道方面，目前鋪面之改善完成。

本段陽明山國家公園之標誌，材質以木材為主，然其背景過於單調，應做一些造形、空間之退縮或是植栽之綠美化等改善，以強調這個入口空間之標誌。

進入國家公園之後，道路兩側除前山公園附近有餐廳、商店、旅社及路邊小吃等活動外。在遊客中心的途中經過一叉路通往陽明山國家公園，另一條往 260 公車總站，其交叉口設計不妥，影響道路安全，且車輛迴轉頗為困難；由於汽機車之旅遊量龐大，使路面不堪負荷；由此至遊客中心兩側之土地使用較為自然，目前此路段無照明設施，人車安全堪慮。（圖 2-1-1）

二、南向入口二－泉源路入口至龍鳳谷遊憩區路段

泉源路入口位於新北投捷運站側，目前此路口為北投地區之出入要徑與交通節點。未來在纜車站山下站前廣場與捷運連結後，並配合溫泉親水公園設置開放性廣場與步道串連成之完整遊憩空間，



圖 2-1-1 基地現況圖一-山仔后地區至遊客中心路段

將對本區域之商業與空間發展有重大影響。目前除交通動線衝突課題，懸掛於建物外的各式招牌廣告，同是計畫區範圍內各入口之相同課題。沿泉源路至硫磺谷沿線土地使用型態多為住宅區與低密度之開發，沿途林木景觀多為自然森林景觀，生物豐富度高，因此道路視覺景觀優美，在住宅區部分道路因路邊停車空間不足，嚴重影響道路交通流量。另因地勢蜿蜒，路面狹窄，行車容易受阻，道路之指示標誌不明顯，造成交通不便，夜晚照明設備不足，應該加設夜間反光指示標誌或照明設施。及出入口處之道路應設置跳動路面，以減低車速，改善車行安全。沿線之土雞城招牌影響沿線之視覺景觀，每逢例假日造成的停車問題每每影響車流。(圖 2-1-2)

三、南向入口三一

1.至善路明德樂園至雙溪遊憩區

至善路位於明德樂園段為一交叉路口，且道路狹窄，導致車輛迴轉不易，目前此路段無交通管制，每當假日，交通堵塞嚴重。在往雙溪遊憩區之道路，經日前路面拓寬工程後，目前已舒緩了交通流量，惟某些路段尚未拓寬完工，造成道路品質低落。

本路段周圍之土地使用現況為一側是沿線的建築群，另一側是內雙溪谷，此段道路目前道路缺乏綠帶，應於腹地較大處種植綠帶美化道路景觀。本路段應配合台北市親水計畫「內外雙溪細部規劃」以落實發展。

2.至善路至平等里。

至善路經平等里入口為明德樂園側之交叉路口，目前道路狹窄，車輛迴轉不易。由於目前此路段無交通管制，為園區內多數人使用之替代道路。

本區地形陡峭，本道路由於迂迴曲折，錯車空間不足，且道路指示標誌不明顯，夜晚照明設備不足，週遭工地使用多為農地、

保安林與建物，屬於較原始狀況，至平等里後由於農莊消費型態，致使許多土雞城招牌出現，視覺景觀紊亂，每逢假日因消費人潮的來臨，徒增的交通輻輳與併排停車所衍生的停車亂象，實為區內目前極待解決之問題。(圖 2-1-3)

四、北向入口－陽金公路金山至界碑附近

陽金公路於金山之起點屬於視覺景觀開闊度高，視覺焦點即是大屯山系及七星山系之群峰，沿途人為開發度低僅有幾處較多人煙。溫泉是陽明山區特有休閒資源，陽金公路上便有許多拜溫泉所賜而建築之餐館、旅館及休閒農場等設置，其形式、色彩與整個國家公園景觀不甚協調，且有些更呈現老舊之現象，還有幾處是以棚架搭起之違章建物，販賣小吃為主，而陽明山國家山莊是建築量體較為密集且明顯之新式社區，同時形成道路之特殊景觀。

陽明山之氣候、土壤很適合植物之生長，所以山區林相景觀相當豐富，而目前道路兩側之植栽是以人工種植之山櫻花為主，觀景點方面有幾個機會點可一覽金山海岸線之風貌及大油坑地形地質景觀，卻缺少可停駐之觀景平台或解說、指示牌等相關設施。

(圖 2-1-4)

五、西向入口－一〇一甲線道起點至界碑附近

一〇一甲線道又稱百拉卡公路，路長約 13 公里，沿途經過大屯山、菜公坑山、百拉卡山、二子山及烘爐山之山腳，為攀登這幾座山岳所必經之路徑，北新莊為公路之起點，本區鄰近國家公園西側邊界，部份停駐點可遠眺淡水出海口及北新莊一帶之平原、海岸線等地形景觀；本區植被是紅楠為主之森林景觀及松樹、相思林、竹林混合人工林景觀，而近北新莊地區則多為農作區與人造林植被景觀。

百拉卡公路全線人為開發低，而林相豐富，為一景觀公路，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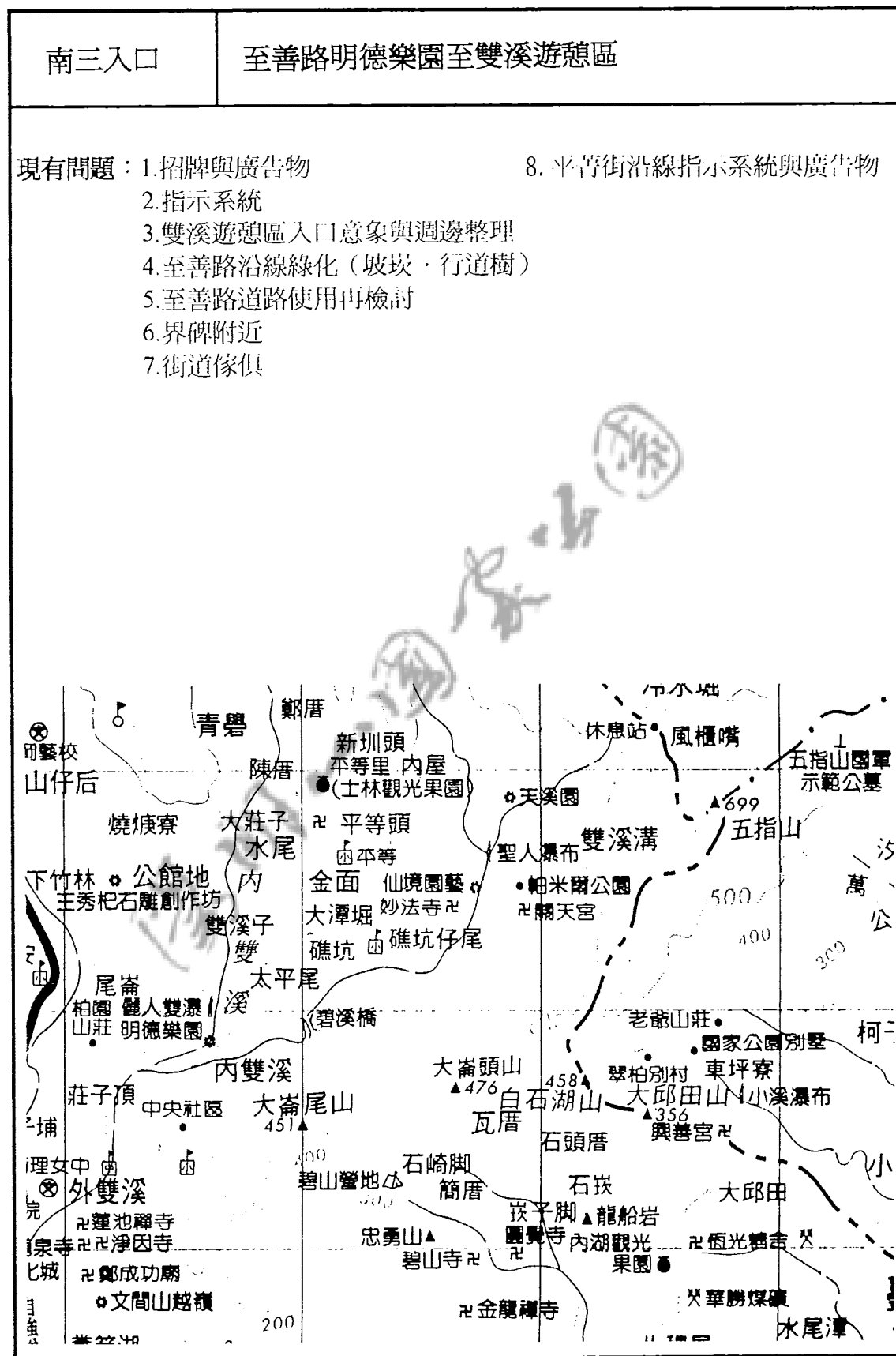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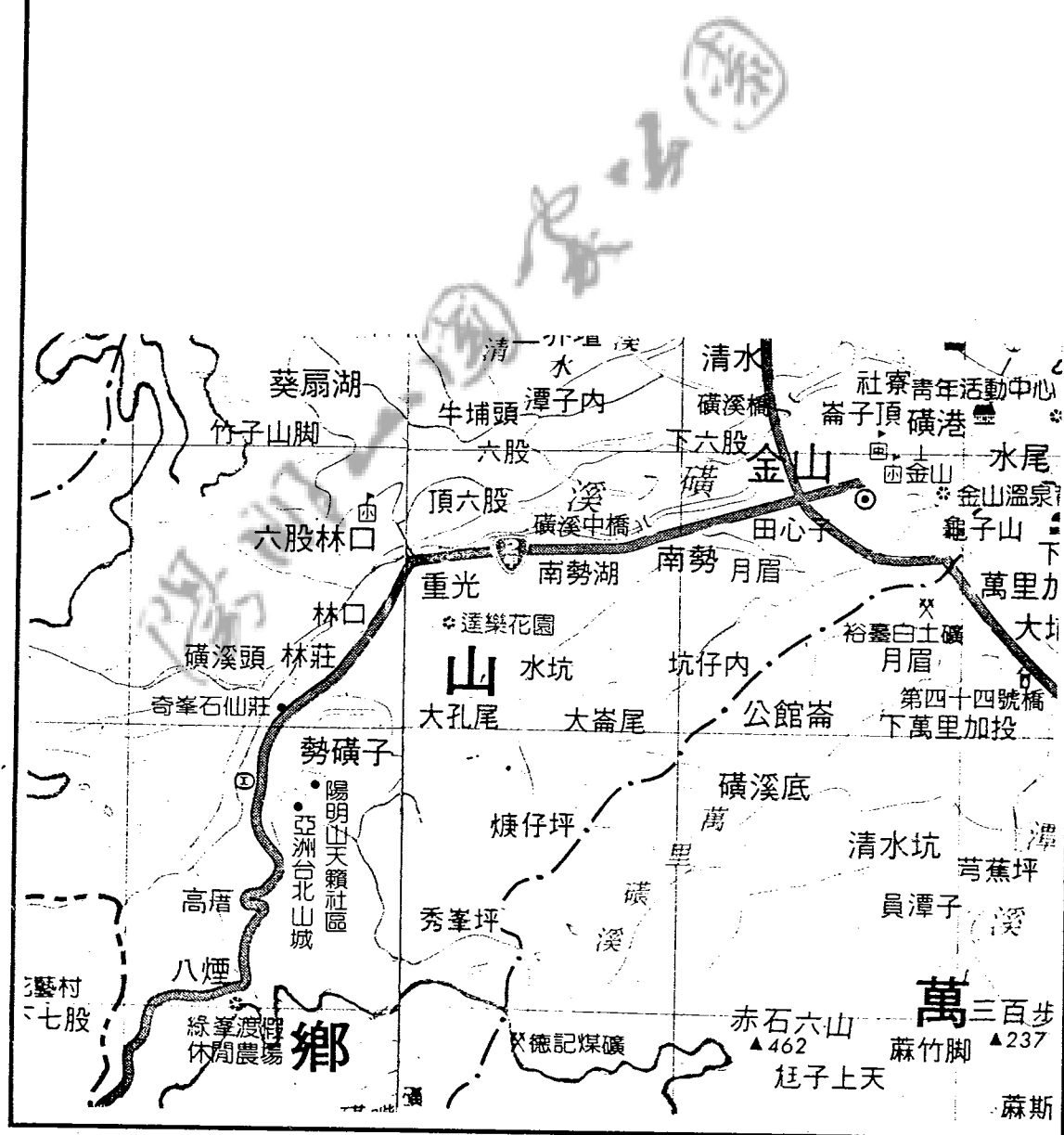


圖 2-1-3 基地現況圖三-至善路明德樂園至雙溪遊憩區 至善路至平等里路段

- 2.攤販
- 3.招牌與廣告物
- 4.指示系統
- 5.照明計畫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

獨陽明山國家公園入口標誌不甚明顯，道路沿線公共設施不足，於彎路危險路段也未加以作安全處理，日後應加強安全措施及指示標誌、解說等相關設施。(圖 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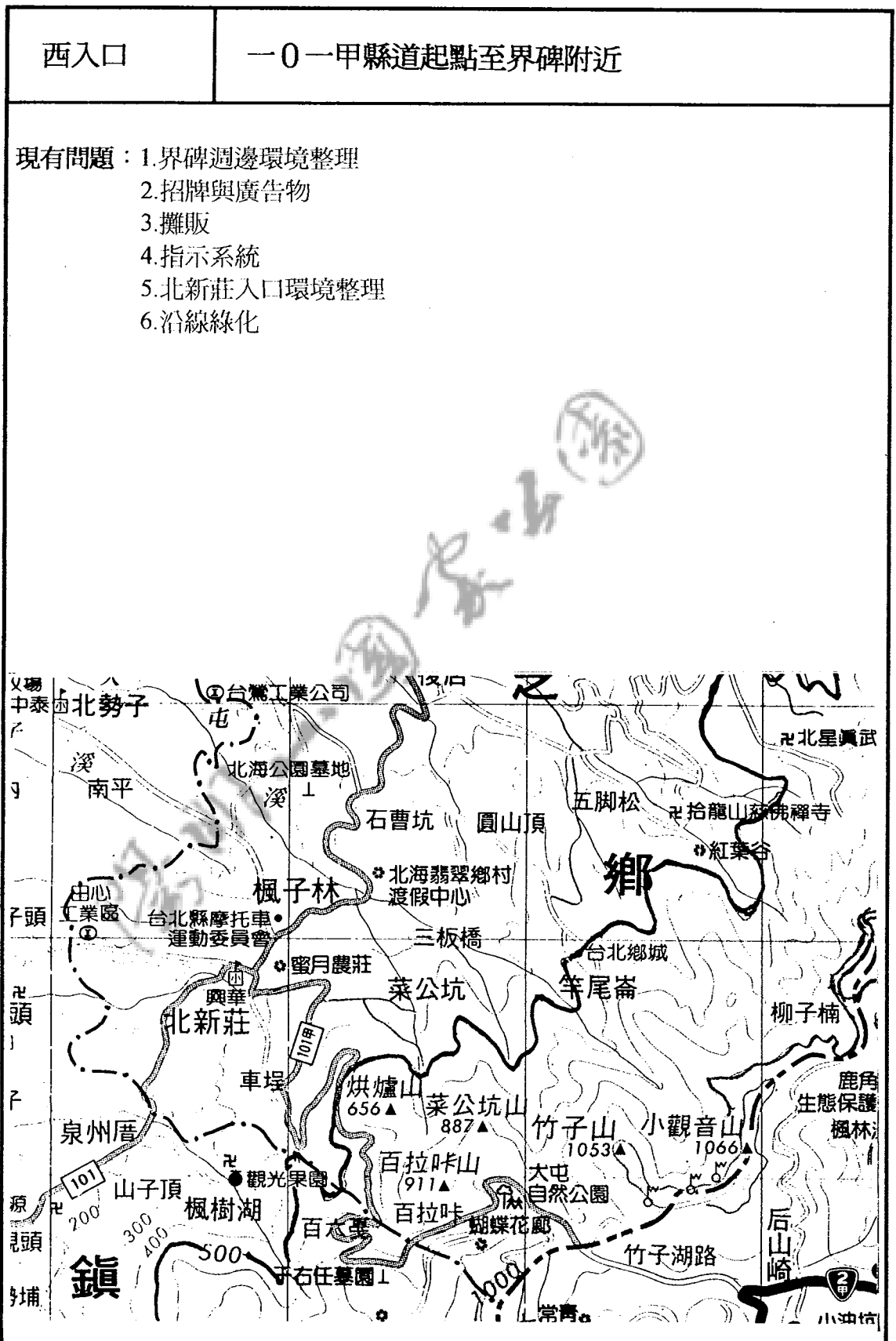


圖 2-1-5 基地現況圖五-一〇一甲縣道起點至界碑附近

第二節 自然環境

一、氣象資料之用

規劃範圍被景氣象資料有長期紀錄之測候站計有五站，分別為陽明公園北方 2 公里處之竹子湖測候站、3 公里之鞍部站、南方 2 公里之文化大學站、南方 14 公里之台北測候站及捷運新北投站 7 公里之淡水站等，經初步分析以上測候站地理區位條件，乃採用位於空曠地點的鞍部及文化大學測站資料作為設計的依據。為瞭解歷年氣象變化趨勢，乃分析兩測站長期監測資料，俾便此項環境現況的描述更具完整性。

二、背景氣象分析

以下分別分析鞍部及文化大學兩測候站各項氣象因子：

(一) 氣溫

依歷年監測資料顯示研究範圍年平均溫度約 16.5°C ~ 19.5°C ，年平均最高溫約 20.4°C ~ 23.3°C ，全年各月平均溫度以 7~8 月最高，平均最高達 30.4°C ，而平均溫度以一月最低，平均最低則為 8°C 。

(二) 相對濕度

年平均相對濕度為 85% ~ 90%，相對濕度以一、二月最高，達 88%~93%，以七月份最低，約為 80.5%~85%，而歷年各月份最小濕度為 30%~38%。

(三) 總雲量

降水量天空雲量疏密程度關係天氣晴朗與否，並影響陽光照射量級日照時數。天空狀況依雲量疏密由 0~10 分為 11 級：雲量級數小於 1 為碧雲狀況，級數介於 1.0~5.9 為疏雲氣候，6.0~9.0 為裂雲氣候，級數大於 9 者為密雲狀況。歷年平均總雲量為 7.1~7.5，全年屬裂雲天氣。

(四) 降水量

依歷年氣象資料統計顯示，研究範圍降水量多，其中尤以 7~10 月降水量最多，以鞍部站測得歷年 10 月平均雨量 739mm 最高，而以華岡站歷年 12 月份平均 86.85mm 為最低，全年降雨量約 2675mm~5042mm。

(五)降水日數

研究範圍歷年平均總降水日數約 200~220 日，各月平均降水日數介於 9~24 日，以一月的降水日數最多，約 24 日，而七月的降水日數最少，約 9 日。

(六)風速

歷年各月平均風速介於 2.4m/s~6.6m/s，年平均風速約為 3.5m/s~4.1m/s。各月份間之最大風速約 25m/s~29.8m/s，發生於 7~10 月之颱風季節，自 73 年至 82 年十年間出現最大風速為 74 年 8 月之 29.8m/s。以鞍部站之資料統計之，風速超過 10m/s 的日數平均每年約 57 天，大多發生於 8~10 月及 12 月間。

(七)風向

依據民國 82 年研究範圍風花圖顯示，全年主要風向來自南方，佔 23.6%，其次為北風，佔 18%，其他各方位風向機率皆低於 10%，其中以西風出現的機率最少，而全年約有 1%之靜風狀態。而就季節劃分，春季主要為南風（25%），其次為北風（20%）；夏季則南風與北風各半，各約 20%；秋季主要亦吹南風（23.8%）；而冬季風向則轉為北風（29.8%），其次為南風（21%），研究範圍風向詳表 2-2-1

表 2-2-1 鞍部八十二年四季風向分析表

季節		春	夏	秋	冬
項目					
主要風	風向	S	N	S	N
	%	25	20.6	23.8	29.8
次要風	風向	N	S	N	S
	%	20	19	15	21
最小風向		W	WSW	W	WSW
靜風 %		0.4	1.6	0.4	1.2

第三節 生態體系及景觀資源

一、地形地質及其景觀資源

陽明山國家公園係台灣本島主要火山分佈的地區，火山噴發活動雖然早已停止，火山活動後期之噴氣孔、溫泉活動等依然十分普遍，形成不少獨特地質地地形景觀。

二、植物生態及其景觀資源

本區植物係以亞熱型葉林為主要上層植物，台灣中低海拔常見蕨類植物及草生植物為中下層植物，間亦夾有中、高海拔植物種類，如台灣龍膽與昆欄樹等，顯示本區氣候之特殊。

在植物景觀方面，可分為水（濕）生植被、草原植被及森林植被三大類。

三、動物生態及其景觀資源

（一）動物生態

目前本區除鹿角坑溪森林遊樂區有少數哺乳動物外，大致以鳥類、蝴蝶、爬蟲及兩生類為主。

（二）動物景觀

陽明山國家公園內動物景觀資源主要集中於鹿角坑溪及大屯，面天山一帶，含鹿角坑溪動物生態景觀區及大屯山與面天山一帶之動物生態景觀。

第四節 人文環境

一、發展沿革

陽明山舊稱草山，早期為山地原住民平埔族之生活區，該族常於此採取硫磺與平地漢人交易食用必需品。其後客族漢農開墾至此，其範圍曾遠達本區士林之山仔后及磺溪內、北投之十八份、頂湖等，以種茶為主。康熙定台後，漳泉人大批湧到，客家人乃向中壢方向遷移，陽明山一帶自此為漳泉人所聚居，陽明山茶葉亦顯著沒落，代之而起者為柑橘種植，金山之三重橋一帶亦漸次開墾，尤其是硫磺之採取，由台北之磺腦總局專營，採硫區以七星山周圍為主，遠至台北縣境之磺子坪等。

中日甲午戰後台澎割讓日本，簡大獅據本區抗日，後被日軍擊潰，日軍開闢台北至陽明山之道路時發現溫泉，乃先後建築眾樂園別館、山梅館、國際旅舍、若草屋及貴賓館等，供日俄戰爭東北傷兵療養，或供別墅使用，使得本區初具名勝規模。

台灣光復後，本區隸屬台北縣，並設草山管理局，積極建設管理士林、北投兩地區，草山管理局後改稱陽明山管理局，在其後十餘年間本區發展建設更突飛猛進，其中尤以陽明山公園與大屯春色，更成為國際知名之風景勝地。民國五十七年台北市改制，士林、北投兩區劃歸台北市，其後並裁撤陽明山管理局，改由台北市政府管理。但鑑於本區具有特殊之地質、地形、動植物景觀，為妥善管理，永續使用，乃於民國七十四年九月十六日成立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以推各項經營管理業務。

二、人口成長分佈

陽明山地區人口成長緩慢而穩定，主要係因大都為山坡地，經濟發展受限制，致人口社會成長率為負值，有外流趨勢。而其分佈除士林山仔后陽明里、山豬湖菁山里、紗帽山湖田里、內雙溪溪山里、北投泉源里硫磺谷)、大屯里(中青巒)、湖山里(龍鳳谷)一帶人口集居較具規模外，其餘均散佈於溪流兩岸可耕地上或產業道路側；而北投區人口則是呈穩定狀態，近年來無明顯增減。

三、產業人口

本區域內人口之就業，早期係以農、林、礦之一級產業人口為多，近年來則以餐飲零售等服務之三級產業人口漸增，相對地一級產業人口則有漸減趨勢，顯示本區域農林礦重要性已漸減弱，代之而起者乃因應本區域國民遊憩活動頻率提高而引進餐飲服務業人口之增加。

四、土地使用

(一)土地使用型態

由北投及大屯山、七星山所構成的研究範圍內，除北投是人煙密集的地區外，其餘區內土地因受地形及國家公園、一般山坡地、保護區、軍事管制等限制，土地使用形態絕大部份以農、林使用為主，其餘小部份為軍事設施、農舍、住宅、道路及公共設施等。由於本地區大部份屬陽明山國家公園，其發展以觀光、遊憩為主，未來之土地使用亦將有限度地開發成風景遊憩區及開放低度使用之住宅區。

北投以住宅使用為主，商業活動集中於北投車站一帶，其活動性質屬地方性消費的商業型態。因此多為新闢的住宅社區、公共設施較為完備，加以鄰近山居，居住品質較台北舊市區為佳。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域內之居住密度其低，未來受國家公園、一般山坡地、保護區管制之限制下，人口應不致於有大幅成長，其區域內之居住土地，以台北市陽明、湖山兩里是屬現行台北市都市計畫住宅區，故其發展已具規模已形成一高級住宅區外，其餘均為零星散落之農村住宅，零散分布於交通便利、地勢較平緩之道路或溪河兩、山麓、山腰附近地區，本區內之商業用地大都集中於陽明山前山公園及紗帽山環山道路兩側一帶以餐飲零售服務業為主。

(二)現有設施

住於本研究區範圍之現有設施，經調查、收集後可概分為學校用地、機關、公園用地、農場、墓地等數大類，其中較為重要之設施計有：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捷運新北投站、北投第一公墓、北投公園及惇敘工商等。

第五節 交通運輸系統

目前規劃範圍內之運輸全賴公路系統，以下分別就道路系統，停車場以及大眾運輸三部份評析目前其服務績效：

一、道路系統

就國家公園轄區而言，其幅員遼闊，但其聯外道路受地形限制，多有彎度、坡度過大與容量不足的象。道路系統說明如下：(圖 2-5-1)

(一)台 2 甲(仰德大道、陽金公路)

本路線為穿越國家公園的主要道路，自台北經陽明山至金山的主幹，長約 18 公里，現寬 9~12 公尺，計劃寬 12~25 公尺，雙車道高級路面；於金山接台 2 省道，南往基隆宜蘭，北繞石門、三芝抵淡水等地，形成北海一日遊的重要環線。

(二)縣道 101 甲(巴拉卡公路)

為國家公園進入西北側鄉鎮之聯絡道路，由淡水北新莊至北投竹子湖長約 12.5 公里，係台 2 甲與台 2 乙間聯絡道路，現寬 5~6 公尺，計畫寬 7.5 公尺，單車道高級路面，禁行大型車；日後將因大屯山附近遊憩據點開闢及淡海新市鎮開發而日益重要。

(三)陽投公路

為前山公園經紗帽山、硫磺谷至新北投泉源路之重要道路，路寬 5~7 公尺，雙車道高級路面，現路側排水溝已完成加蓋工程，對於提高道路容量、增進行車安全將有所幫助，為北投地區進出陽明山國家公園之孔道，日後捷運淡水線通車後，藉由新北投站的轉運功能，將使本路線更顯重要。

(四)行義路

此道路為士林、天母地區進入陽明山之主要道路，道路寬約 10 公尺雙車道高級路面，為目前進出陽明山之重要道路及仰德大道之替代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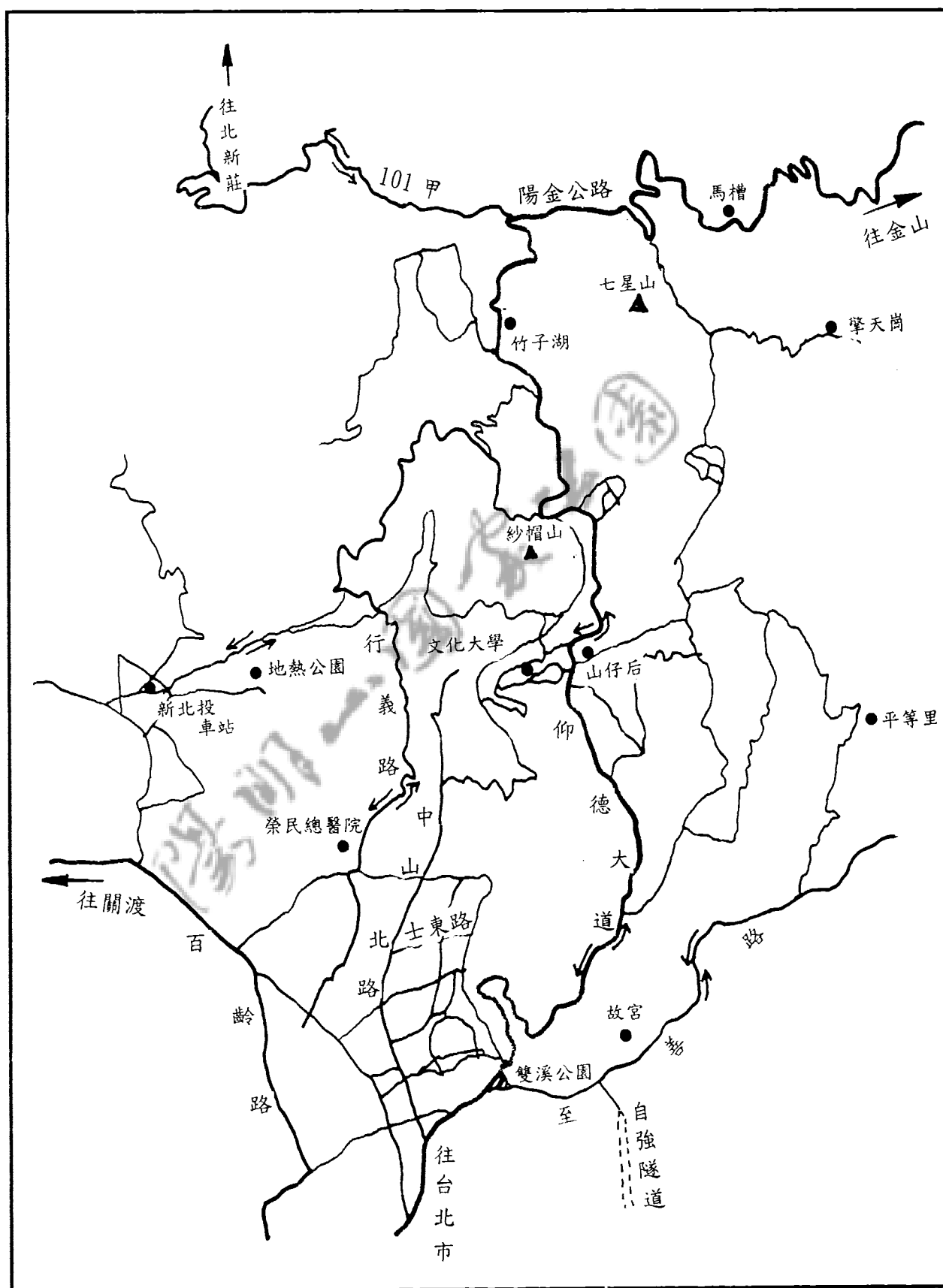


圖 2-5-1 陽明山地區道路系統圖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

中國文化大學
景觀學系

(五)至善路

為進出內雙溪遊憩區及平等里觀光果園之主要道路，此路線在明德樂園以東為路寬約五公尺之單車道高級路面。因路狹多彎且坡度亦大，部份路段錯車不易，影響路線之效用及沿線地區的發展。

(六)泉源路

泉源路為目前北投地區進入陽明山國家公園之重要通道，以雙車道配置，本路段起自捷運新北投站附近大業路口，迄於硫磺谷附近行義路口，路寬在北投市區約 12 公尺，而進入國家公園即減為 8 公尺。未來因捷運淡水線之營運以及北投線空中纜車之興築，由本路段入陽明山之遊客將明顯減少。

目前陽明山國公園之聯外道路系統，於花季假日期間已全部呈現擁塞，而非花季期間仰德大道亦因通勤及通學等因素亦已呈飽和：

就花季例假日而言，其上午尖峰小時約發生在 11 時至 12 時間，下午尖峰則產生在 16 時至 17 時間，此尖峰時間受花季小型車交通管制所致，其中仰德大道之進出園區尖峰小時交通流量甚至接近其道路容量，服務水準為 E~F 級，顯示道路容量嚴重不足，其次則為泉源路、行義路及陽金公路，道路流量雖不大，但因道路實質條件不佳，行駛速率無法提昇，故服務水準亦為 E~F 級就非花季平日言，陽明山地區上午尖峰小時約發生在 7 時 30 分至 8 時 30 分間，下午尖峰則產在 17 時 15 分至 18 時 15 分之間，此尖峰時間主要受文化大學、華岡藝校等通勤、就學旅次影響所致，其中仰德大道之尖峰小交通流量與花季期間相近，其他路段進出園交通負荷較小，V/C 值不大，皆在 0.3 以下。

綜合以上分析，陽明山國家公園道路系統中的仰德大道因負擔花季假日（旅遊需求）及平常日（通勤、就學）二種不同運輸需求之進出管道，交通量已產道路容量負荷上限；而其他道路雖負荷不大，但因道路條件不佳，行駛速率無法提昇，服務水準亦不佳；故如何提昇陽明山整

體運輸系統容量，改善服務品質，已是刻不容緩的問題。

表 2-5-1 陽明山國家公園聯外道路服務水準分析表（花季例假日）

路名	路寬 (m)	車道數	方向	容量 (pcu/hr)	流量 (pcu/hr)	v/c	平均速率 (kph)	服務 水準
陽金公路	9	2	入園	1250	348	0.27	30	E
			出園	1250	388	0.31	35	E
巴拉卡 公路	6	1	入園	850	151	0.18	15	F
			出園	850	112	0.13	15	F
泉源路	8	2	入園	1200	409	0.34	20	F
			出園	1200	626	0.52	20	F
行義路	10	2	入園	1300	382	0.29	20	F
			出園	1300	415	0.32	20	F
至善路	5	1	入園	800	138	0.17	20	F
			出園	800	171	0.21	20	F
仰德大道	12	2	入園	1600	1163	0.73	25	F
			出園	1600	1057	0.66	30	E

表 2-5-2 陽明山國家公園聯外道路服務水準分析表（平常日）

路名	路寬 (m)	車道數	方向	容量 (pcu/hr)	流量 (pcu/hr)	v/c	平均速率 (kph)	服務 水準
陽金公路	9	2	入園	1250	82	0.07	35	E
			出園	1250	51	0.04	35	E
巴拉卡 公路	6	1	入園	850	15	0.02	15	F
			出園	850	18	0.02	15	F
泉源路	8	2	入園	1200	274	0.23	25	F
			出園	1200	217	0.18	25	F
行義路	10	2	入園	1300	164	0.13	25	F
			出園	1300	200	0.15	25	F
至善路	5	1	入園	800	53	0.07	20	F
			出園	800	88	0.11	20	F
仰德大道	12	2	入園	1600	1207	0.75	25	F
			出園	1600	1036	0.66	30	E

二、大眾運輸系統

目前陽明山地區大眾運輸系統計有台汽——金山線及聯營公車 230、260、303、612、小 7、小 9、小 15、小 16、小 17、小 18 等 11 條路線，另有花季專車、文大教職學員專車及教研中心專車等。除花季專車外，其他專車服務對象固定，且數量較小，故相關介紹分析僅就一般路線部份（含花季專車）進行。就載客量及行車路線而言，聯營 260 載客量最高，花季時平均約為 26,000 人/日左右，平時則約為 21,000 人/日；聯營 612 次之，花季時平均約為 6,000 人/日左右，平時則約為 5,000 人/日；顯示進入國家公園之大眾運輸路線以仰德大道為主。就服務水準而言，平均服務指標及水準參見。整體而言，陽明山聯外大眾運輸系統容量仍顯不足，花季尖峰更是擁擠不堪，應設法增加其供給量，以因應日益殷切的旅遊需求。

表 2-5-3 大眾運輸系統整體服務狀況表

日別		平常日	星期六	星期日
期別	指標別			
花季	服務指標	1.46	1.52	1.55
	服務水準	E	F	F
非花季	服務指標	1.3	1.34	1.41
	服務水準	E	E	E

三、停車現況分析

國家公園內，由於路幅狹小，幾乎均禁止路邊停車，而主要的停車場為第一及第二停車場。而尖離峰遊客量差異頗大，於尖峰時段園區內雖有執行強力拖吊，但仍無法遏止消費性臨時性停車所造成之交通凌亂，如何簡化私人停車場申請方式以增加園區內停車空間，亦為本計畫之一項課題。(見表 2-5-4)

就整體而言，目前研究範圍內一般平常日遊客較少，尚可提供適當

水準的通勤、就學旅次停車服務；但在一般假日則已呈供給不足的現象，於花季尖峰更是一位難求。依據「陽明山地區整體交通改善規劃」指出，目前本地區有下列停車系統問題：

- 1.國家公園路外停車場容量嚴重不足
- 2.前山公園路邊停車位不足
- 3.文化大學停車位不足
- 4.觀光農場無停車設施
- 5.公車調度車位不足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陽明山國家公園平日聯外道路、大眾運輸及停車場尚堪應付目前需求，但一至假日特別是花季期間例假日，運輸系統即無法負擔大量擁入的人潮，故如何增加運輸系統供給量乃成爲一極待解決的課題。

表 2-5-4 陽明公園第一及第二停車場停車需求特性分析表

停車場	項別 車種	供給車位數 (輛)	平均停車延時 (小時)
第一停車場	小型車	224	1.50
	大型車	12	1.12
第二停車場	小型車	150	1.54
	大型車	96	1.15

資料來源：陽管處「陽明山國家公園聯外空中纜車實施方案及影響說明研究」，80.8.

第六節 遊憩環境

陽明山國家公園內遊憩資源豐富，依資源種類、特徵及空間分佈說明如下：

一、遊憩資源之種類與特徵

(一) 山岳：

本區之山岳除五指山外、大都為大屯火山群係之火山錐體，海拔高度雖僅一千餘公尺、為因係台灣北端之屋脊，從台北基隆都會區大部分地點均可觀賞其雄壯的山勢，登臨其上，更可展望都會區之全景，其間分佈之山群包括：七星山群、大屯山群、竹子山群、磺嘴山群以及五指山群等。

(二) 地熱噴氣孔：

本區較著名的熱噴氣孔為陽金公路旁大油坑硫氣孔群、七星山西麓之小油坑硫氣孔群、北投行義路附近的大磺嘴噴氣孔群以及馬槽橋右側的馬槽噴氣孔群。

(三) 水體：

植群水體包括溪流、瀑布、溫泉及湖泊等種類，分別說明如下：

- 1.溪流：區內大小溪流約十餘條，其中以北磺溪及其上游支流與雙溪二溪流較具遊憩價值。
- 2.瀑布：區內河床坡度陡急、溪流下切顯著，造成多處瀑布、如位於士林菁山里的絹絲瀑布、位於陽明山公園往北投公路右側的陽明瀑布、陽明瀑布下方的大屯瀑布、鹿角坑溪森林一景的楓林瀑布、楓林溪北方之崩石瀑布以及位於內雙溪上之雙溪瀑布。
- 3.溫泉：本區因屬火山地區，區內蘊藏不少溫泉資源，目前已開發供遊憩利用者有：陽明山溫泉、位於陽金公路旁的馬槽溫泉、位於北投泉源路紗帽山下溪谷的鳳凰溫泉、

位於北投龍鳳谷與鳳凰溫泉僅一嶺之隔的龍鳳溫泉以及紗帽山西麓為南磺溪上游的湖山溫泉。

- 4.湖泊：本區內湖泊多為火山口湖、既有夢幻湖、向天池、冷水坑等，其中以夢幻湖之水量較大且具特色，夢幻湖早年因有許多水鴨棲息，故名鴨池，湖底長有水韭之珍貴稀有植物，極具學術研究價值。

(四) 植群

本區內可供國民戶外觀賞、研究等植群不少，較著名者有鹿角坑溪森林、擎天崗草原、以及劍竹草原等。

(五) 田園農場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內有部分地區已開墾為田園或農場使用，其中部分農場因地形使然，或因周遭環境襯托，自成一特有景觀，如士林湖田里的竹子湖田園、陽金公路馬槽附近的後山田園、士林山仔后的碧園農場、北投大屯里中正山山腰一帶北投觀光桔園以及位於北投湖山里及泉源里一帶亦即陽明山後山公園附近的北投觀光花園等。

(六) 人為開發之遊憩場所

本區著名之人為開發遊憩場所包括陽明山公園、前山公園、山豬湖附近的菁山露營場以及陽金公路旁與第二停車場相對的童子軍陽明山露營場等。

二、步道系統

本區由於海拔最高僅 1120 公尺，且當天可往返，故步道成為進入國家公園領略大自然景觀之中又設施，主要路線為大屯群峰線、七星山線、磺嘴山、頂山、內雙溪線、巴拉卡公路線，北磺溪線以及竹子山、小觀音山線等。將來空中纜車路線之規劃應避免直接通過步道的上空，若不得以必須穿過上空，則必須配置安全防護網棚，以維護步道行人的安全。

三、旅遊活動模式

陽明山國家公園現有旅遊活動大致以觀賞地形地質景觀、動植物景觀、眺望、攝影、野餐、烤肉、露營、溫泉浴等消極性鑑賞活動及登山、健行、開車兜風、自然探勝等積極性鑑賞活動為主。旅遊方式有半日遊(22.4%)、一日遊(71.4%)與二日遊(6.2%)三種，限於地理區位及資源條件等客觀因素，目前少有三日遊。

四、遊客特性

以下分別就客源地、活動項目、來訪次數、使用交通工具同遊人數以及遊客基本資料等各方面分析遊客之特性：

1.客源地分析

本區遊客以來自台北市為最多，約佔 74.6%；台北縣、桃園縣、基隆市等北部地區次之，約佔 19.2%；中、南部地區約 6%；而東部與其他地區僅佔 0.2%。

2.活動項目

至本區之遊客所從事的活動以賞景為主，約佔 41.2%，其次分別為遊憩 18.8%，健行、散步、健身等約 15.7%，郊遊、踏青約 11.1%，參觀遊客中利用多媒體解說設施約 7.7%，賞花、賞鳥、賞蝶約 7.4%，烤肉、野餐約 6.5%，登山露營 6.4%，攝影 4.5%，洗溫泉 3.4%，瞭解國家公園 3.2%，團康聯誼聊天 3.2%，學術研究 2%，散心則約 19.5%。

3.來訪次數

多數遊客皆來過本區一次以上，初次造訪本區之遊客約佔 34.7%，第二或第三次造訪者約佔 30.6%，而來過三次以上的遊客亦佔 34.7%。

4.使用交通工具

遊客以自行開車為最多，佔 38.8%，其次為搭乘公民營客運佔

32%，使用機車者約佔 20.4%，而約有 34.7%之遊客願意以步行方式從事登山、健行等活動

5.同遊人數

至本區之遊客大多數為 10 人以下的小團體，約佔 59.2%，而 10 人以上之團體則佔 40.8%，而在同遊團體之組成方面，大多為朋友約佔 46.9%，而與家人或親戚同來者佔 22.5%，而 30.6%是學校或公司團體。

6.遊客基本資料

(1)年齡層分佈

至本區之遊客年齡多集中於 21~34 歲間，約佔 59.2%，其次為 35~60 歲，佔 22.4%，而 13~20 歲間的青少年約佔 14.3%。

(2)所得

至本區之遊客所得除了學生多為無所得或月所得在 5,000 元以下(32.7%)外，所得介於 15,000~20,000 元者佔 18.4%，20,000~30,000 元者佔 18.4%，而所得介於 30,000~50,000 元者亦佔 18.4%。

第七節 上位計畫與相關法令

依現行計畫體系，本計畫之上位計畫包括「台灣地區綜合開發計畫」、「北部區域計畫」、「台北市綜合開發計畫」以及「陽明山國公園計畫」。

本計畫之相關計畫計有「陽明山國家公園規劃草案」、「陽明山國家公園聯外空中纜車實施方案」、「交通轉運中心規劃設計」、「停車場暨休憩中心規劃設計」、「解說巴士營運計畫」、「陽明山地區整體交通改善規劃」、「捷運新北投線計畫」等，分別說明如下：

一、陽明山國家公園規劃草案（Yangmingshan National Park Concept Plans）

本草案之目標在於解決國家公園內日益嚴重的交通問題，其具體之工作項目為陽名山國家公園西向通道研究及交通中心-紗帽山遊客設施規劃。在西向通道研究中提出 5 條空中纜車與道路改善之建議；而在交通中心-紗帽山遊客設施規劃中初步規劃交通運轉中心及停車場暨休憩中心。

二、陽明山國家公園聯外空中纜車實施方案及環境影響說明研究-北投地區進入國家公園纜車系統

本規劃主要依據陽明山國家公園規劃草案之建議，進行北投線纜車之可行性研究，有關纜車路線提擬：

（一）北投—陽明公園

（二）北投—自由亭—陽明公園

（三）自由亭—陽明公園

三方 1 案，為送審意見皆認為應配合捷運系統之興建營運，故應重新考量定線問題。

三、陽明山國家公園交通轉運中心規劃設計

本案位於陽金公路旁，東以陽金公路為界與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相對，南為第二停車場，面積約 3561 公頃。規劃目標主要在促進市公車與公園專車之有效轉運，並強化交通轉運中心、第二停車場及遊客中心之聯繫，其實直配置項目包括公園專車 / 解說巴士亭車站、市公車停車場站、餐廳、屋頂花園及綠地等。

四、陽明山國家公園停車場暨休憩中心規劃設計

本案位於陽金公路、中山路及勝利街圍繞成的三角地帶，面積約 0.758 公頃，規劃目標在於利用原來公車場站，改建為立體小汽車停車場，興建完成可容納 216 輛小客車。

五、陽明山國家公園解說巴士營運規劃

陽明山國家公園解說巴士設置計畫為使遊客有系統且完整地造訪遊覽各種資源景觀，並能紓解假日之交通擁塞，乃配合遊憩據點之開發，聯絡道路及解說服務之規劃擬定本項計畫。初期有南北二環線：

（一）南環線：管理服務中心→硫磺谷、龍鳳谷遊憩區→陽明公園→管理服務中心順時針單向運作。

（二）北環線：管理服務中心↔大屯自然公園↔小油坑遊憩區↔冷水坑遊憩區↔擎天崗景觀區↔菁山遊憩區↔管理服務中心作雙向運行。

中期南線不變，北線增加大油坑支線，修改為：

(一) 北環線：管理服務中心↔小油坑↔冷水坑

↔擎天崗↔菁山遊憩區↔管理服務中心，作雙向運行。

(二) 大油坑線依管理服務中心↔大屯自然公園↔

小油坑↔馬槽七股↔大油坑作雙向運行。

六、陽明山地區整體交通改善規劃

(一) 計畫目標：

- 1.有效紓解陽明山地區之尖峰交通擁擠現象。
- 2.促進陽明山地區之交通安全。
- 3.增進陽明山地區觀光遊憩資源之利用價值。
- 4.提高陽明山地區之可及性，以促進地方產業及經濟之發展。

(二) 實質計畫內容，包括：

- 1.研擬客觀、可行之陽明山地區整體運輸系統改善計畫。
- 2.陽明山進出土林、天母地區兼具觀光與運輸功能之纜車運輸系統之可行性研究。
- 3.士林區東山路二五巷經士東路至仰德大道新設道路先期規劃。

(三) 天母線纜車方案評估

1.東華公園—文化大學—陽明山國家公園

由北投東華公園，循陽明醫學院後方，經奇岩山、唎哩岸山，至文化大學大忠館旁設置中繼站，再抵陽明山國家公園第一停車場附近。

2.天母國中對面—文化大學—陽明山國家公園

以天母國中隔著天母東路之山坡地為路線起點站，在文化大學大忠館旁設置纜車中繼站，再抵陽明山國家公園第一停車場附近。

3.評估結果

依據運輸功能、景觀環境、工程因素、建設經費綜合評估，其結果為東華公園案較佳，天母國中案次之。

七、捷運系統北投線計畫

新北投車站位於原台鐵新北投站附近，沿和平路二段（現大業路）路旁建造，車站長約二百公尺，寬約十六公尺，為三層式高架車站，全部建坪約 1966 坪。車站南側有十二公尺寬之計畫道路，北側有三角公園、西側有停車場。主要功能係提供新北投地區民眾便捷安全的交通服務。未來纜車系統興建後，將會吸引眾多旅客藉由新北投車站轉乘。

第三章 環境課題與發展對策

第二節 綜合性發展與對策

一、攤販管理

說明：園區內與園區外之攤販數量繁多，雖為照顧當地低收入居民之生活考量（區內），但對區外已設立存在多年之攤販造成景觀凌亂，並使環境空間品質低落。

對策：1.在規劃方案中考量攤販營業空間需求，以適當設計手法使攤販之地區經濟活動與遊客旅遊活動體驗相輔相成，同時也解決攤販管理的問題。

2. 與政府或地方代表協調選出一適當地點設置攤販販售空間,輔導攤販以杜絕醜、髒、亂之狀況。

3.成立農特產品展售中心協調輔導攤販納入管理。

4.配合據點規劃合理之停車空間，以減少交通阻塞。

二、交通管制

說明：國家公園區內交通路徑眾多，每逢例假日旅遊尖峰時刻，交通擁塞，嚴重影響交通流量。

對策：1.管制車量通行。（如高乘載通行、時段管制）

2. 採用限制手段嚴格取締路邊停車，必要時加以拖吊。

3.車輛集中管理，行駛解說巴士便利遊客活動，減少交通衝突。

4.透過動線規劃引導遊客（車量衝突嚴重區域動線重新規劃，如立體化、清除視覺障礙）。

5.步道臨岸側應普設護欄，路況不良處設立警告標誌，維護遊客安全。對遊客步行穿越區域前後設置跳動路面及行人穿越道。

6.保安措施：定時巡邏、緊急呼叫設施，緊急救護車及其動線之規劃。

三、牌招管制

說明：眾多的廣告招牌，不僅造成道路視覺景觀紊亂，亦影響園區內指示系統之明確與清晰。

對策：1.對園區內牌招明列使用材料、尺寸、色彩(Eco-COLOR)等，並經申請審核許可。

2.對園區外招牌配合法規，並與當地主管機關協商辦理。

四、街道傢俱

說明：區內開發多年，各項建設多已完成，如何改善現有設施，使其達成全園區之統一語彙。

對策：以現有設施造型語彙發展公共設施設計準則。

五、道路景觀

說明：道路沿線因拓寬或人為開發，造成綠意不足，及水土流失。

對策：1.廣植行道樹，以收遮蔽劣質景觀，統一視覺品質之效果。

2.裸露岩壁應以植生式擋土牆處理，以綠化並穩固壁體。

3.棄土碎石坡應以安定措施防止滑動與水土流失，以噴灑草籽方式，利用人為力量加速植群演替，以進行植被復育。

4.配合區域特性，塑造入口線狀綠軸並以陽明山區原生植栽為主。

六、建材使用

說明：由於各入口分屬不同之土地使用分區（一般管制區、特別景觀區），如何塑造各區入口意象以符合國家公園整體形象。

對策：1.依各土地使用分區制定建材使用準則，並納入後續建築管理。

2.採納環保建材的使用。

陽明山國家公園

第四章 整體發展構想

第一節 國家公園入口意象塑造

陽明山國家公園園區內範圍廣大，出入口區域之都市發展與土地使用型態不盡相同，由於道路之線型視覺空間影響進入園區之第一印象。週邊附屬之設施物如街道家具造型、色彩、植栽等道路安全設施，再再影響國家公園入口意象塑造，道路空間意象項目內容與設計準則如下：〈表 4-1-1 整體發展構想表〉



表 4-1-1 整體發展構想表

道 路 空 間 意 象	項 目	內 容	設 計 準 則
	指示標誌與廣告物	交通標誌 * 方向指示標誌 地名牌 公車站牌 * 廣告物	1.明確統一之色調 2.材料耐用度 3.獨立式之設置
	道路安全設施	駁坎	1.植生法之護坡或自然素材 2.人工駁坎之高度限制
		護欄	1.車輛安全用之護欄 a.紐澤西護欄 b.塊狀護欄 c.鋼筋混凝土 2.行人安全用之護欄 a.天然材料為主 b.耐候材料 c.設施比例
	街道傢俱	* 候車亭	1.耐候材料 2.符合園區建物設計準則 3.具遮蔽風雨功能
		垃圾桶	造型色彩配合當地自然風貌，方便維護管理，材料耐厚性佳。
		路燈	1.合乎使用功效且滿足全區整體性 2.依使用目的決定應使用的照明度 3.材料的耐候性佳 4.色彩符合當地景物
		電話亭	1.無障礙使用的考量 2.充足之採光 3.電話亭應與建物結合，色彩與建物設計準則同
	* 植栽	南一入口	山櫻、楓香
		南二入口	烏白、雀榕、茄苳、樹杞、山枇杷、杜英
		南三入口	筆筒樹、雀榕、紅楠、青剛櫟、山枇杷、杜英
		西入口	竹、尖葉槭、紅楠、烏皮九芎、呂宋夾迷、墨點櫻桃
		北入口	山櫻、楓香、烏皮九芎、呂宋夾迷、墨點櫻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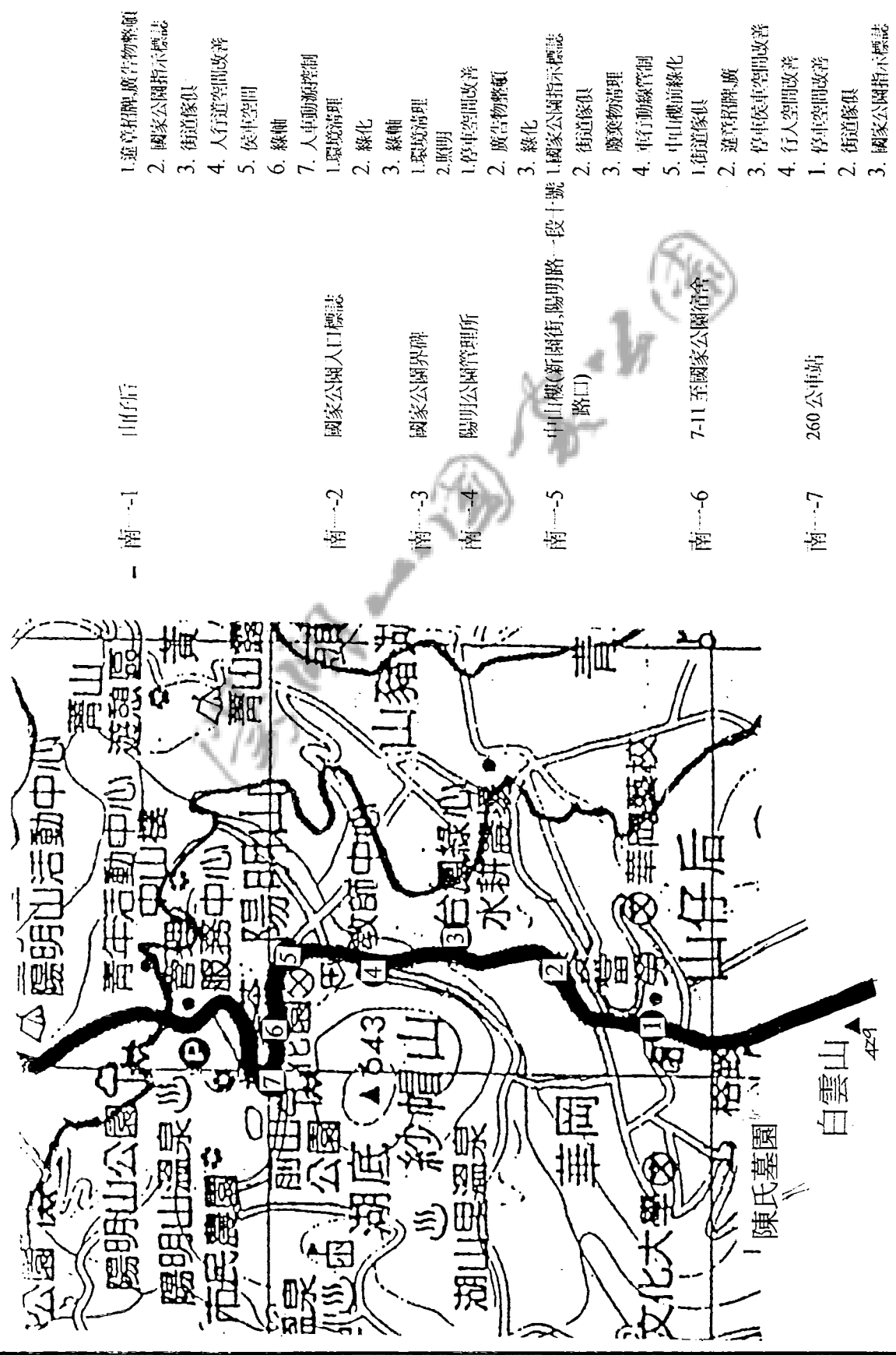


圖 4-1-1 入口據點計畫圖(一) 南一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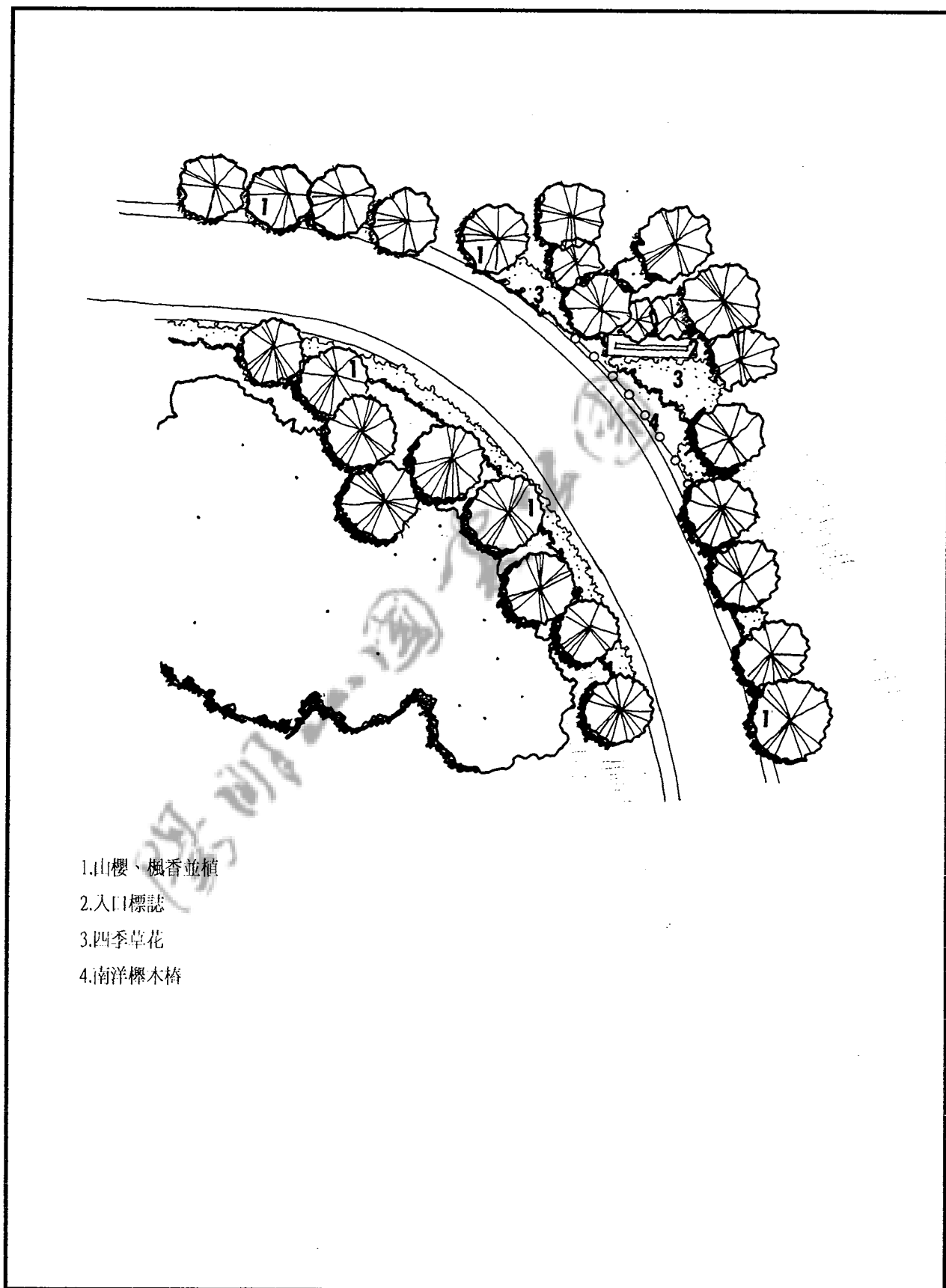


圖 4-1-2 南一-2 國家公園入口標誌平面圖

1. 乾湖安山岩地坪
2. 候車亭
3. 四季草花
4. 灌木
5. 山櫻、楓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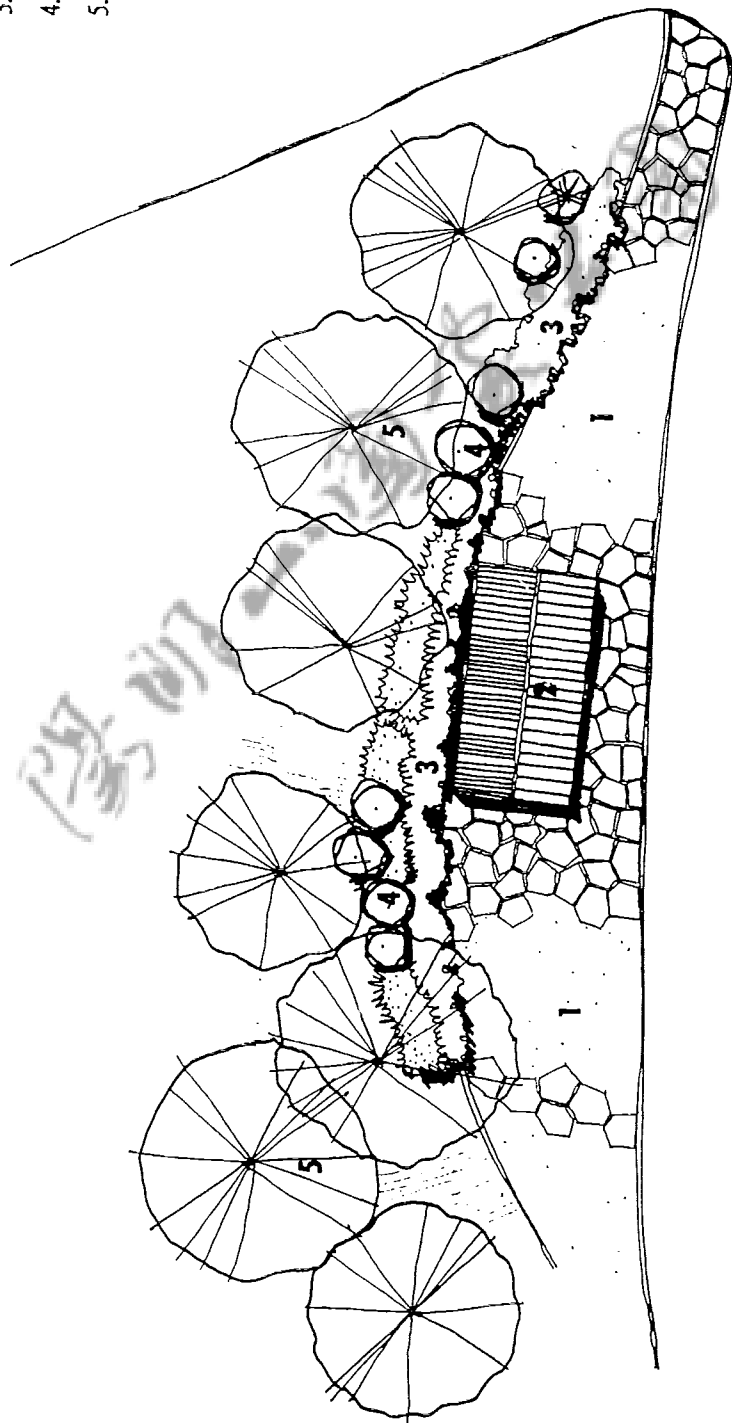


圖 4-1-3 南一-4 陽明公園管理所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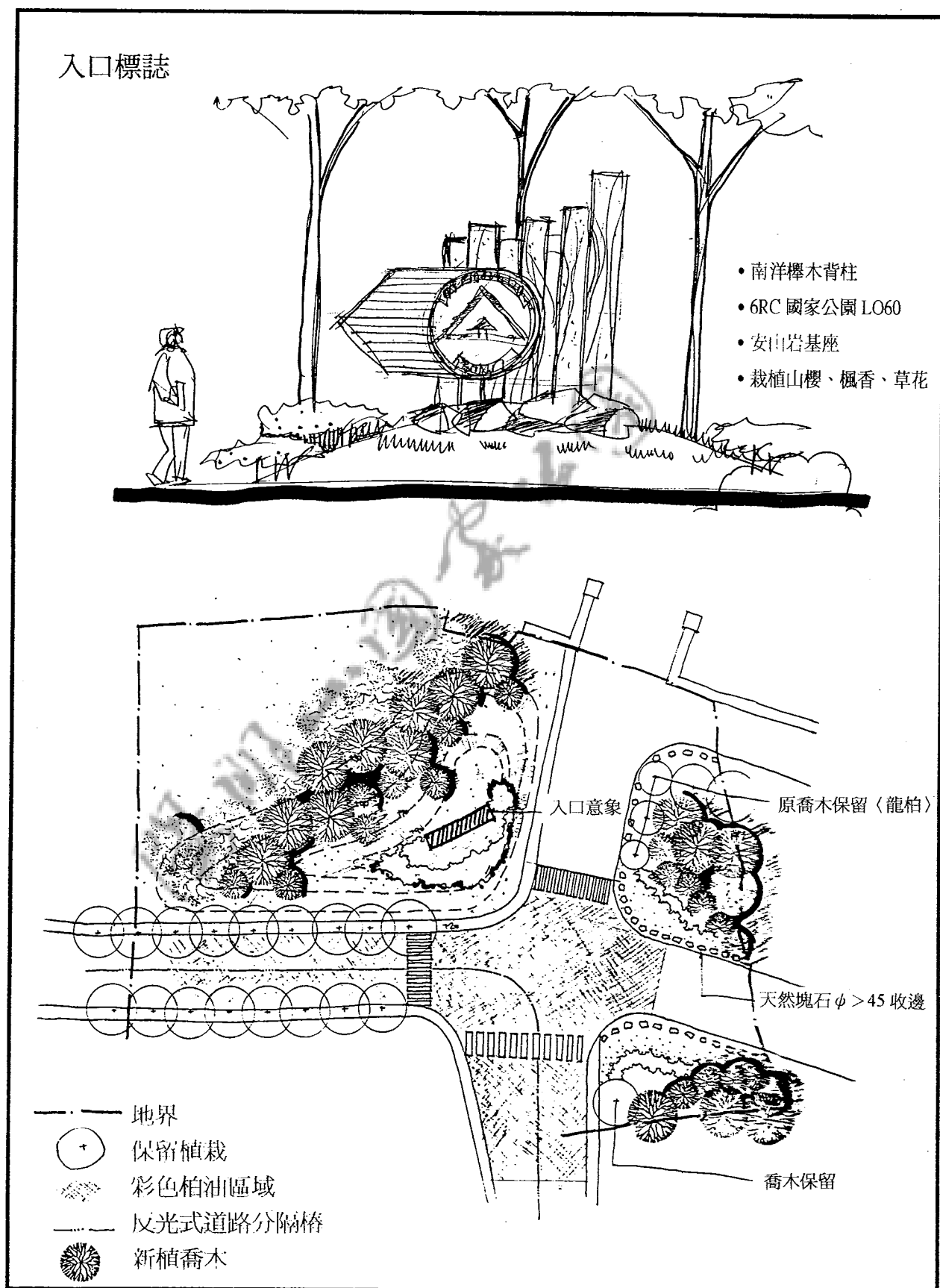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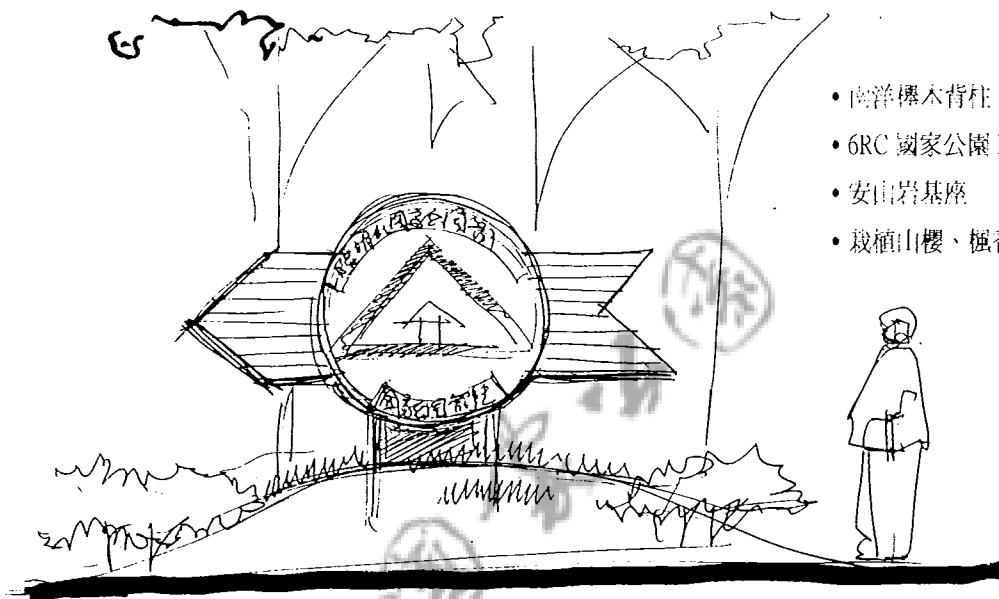


圖 4-1-4 南一-5 中山樓前一 (新園街,陽明路一段十號路口)平面圖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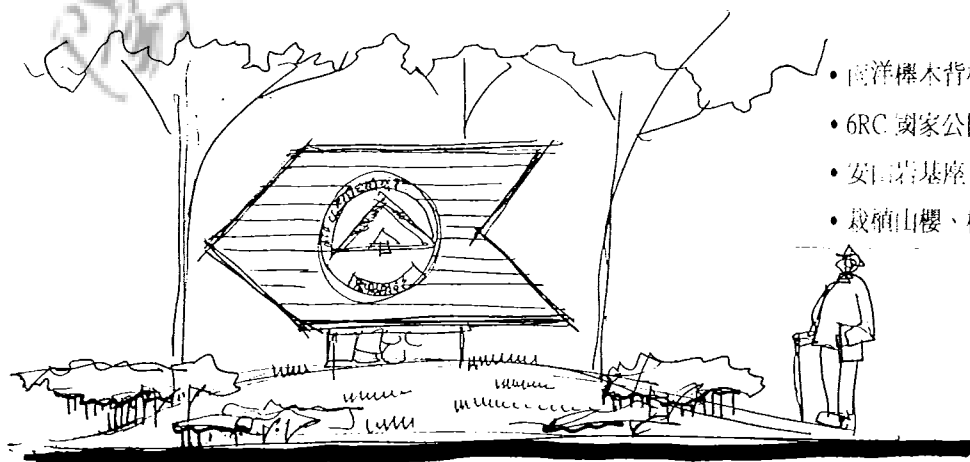
中國文化大學
景觀學系

A



- 南洋樺木背柱
- 6RC 國家公園 LO60
- 安山岩基座
- 栽植山櫻、楓香、草花

B



- 南洋樺木背柱
- 6RC 國家公園 LO60
- 安山岩基座
- 栽植山櫻、楓香、草花

入口標誌

圖 4-1-5 南一-5 入口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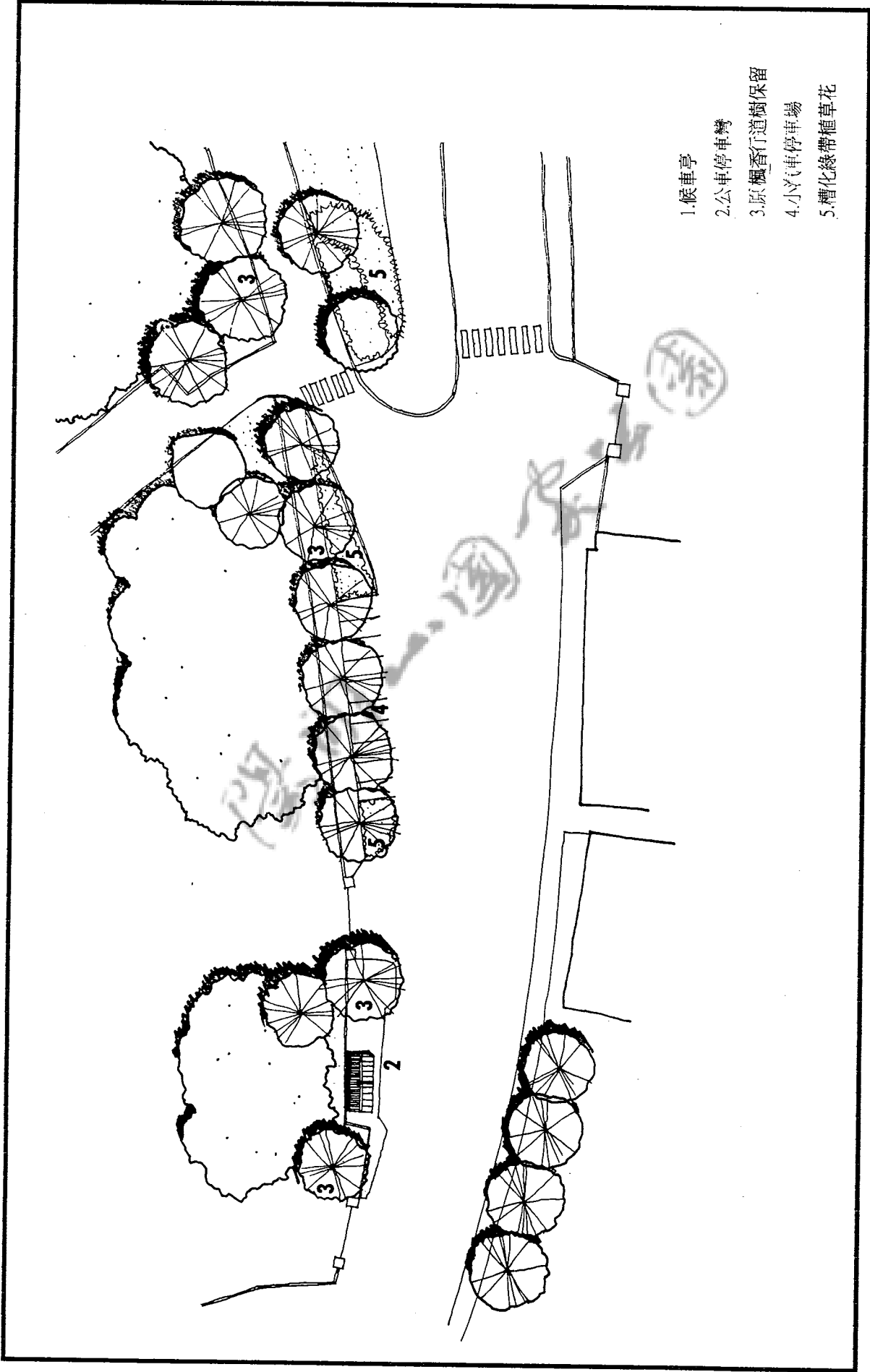


圖 4-1-6 南一-6-7-11 至國家公園宿舍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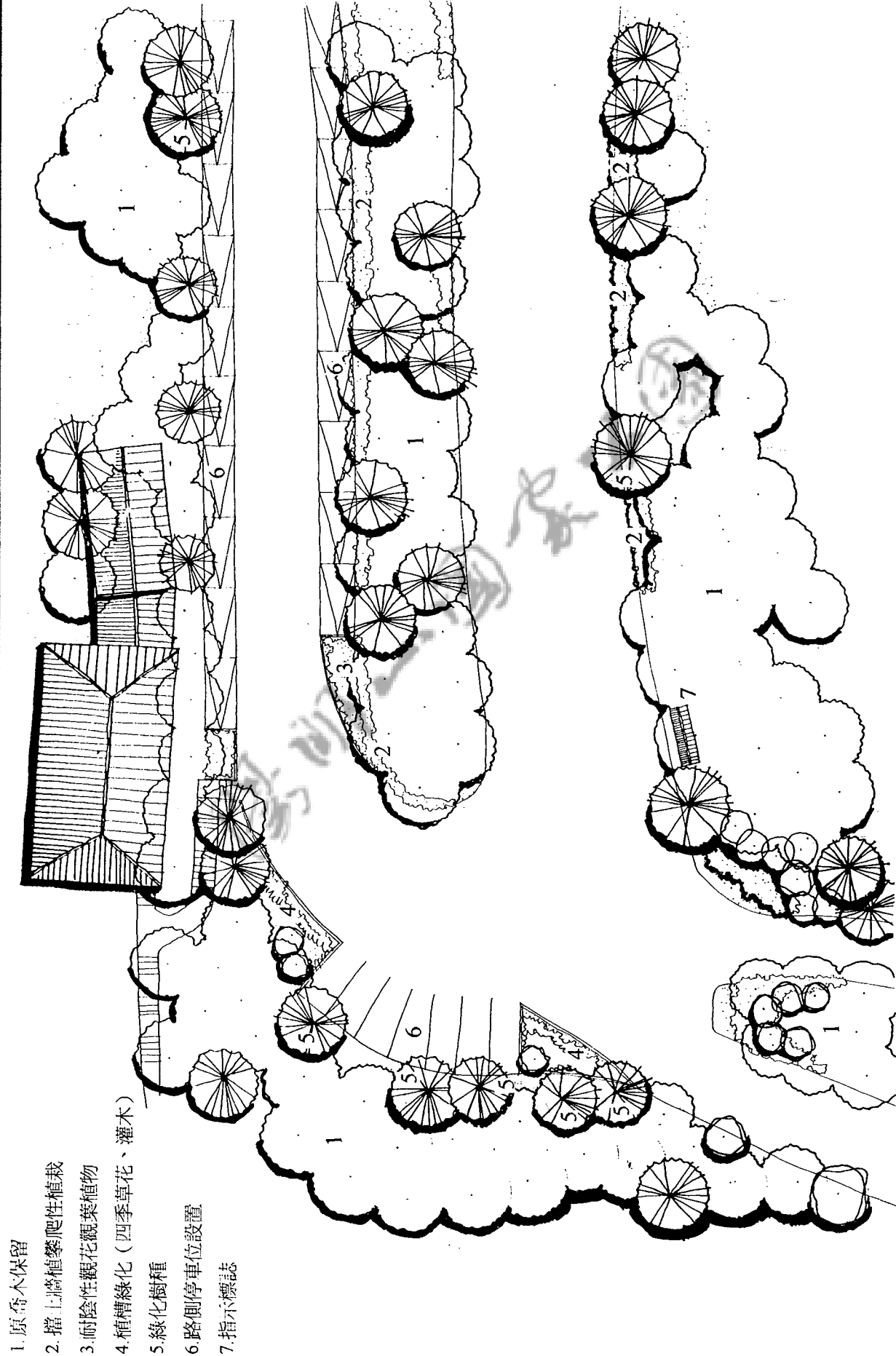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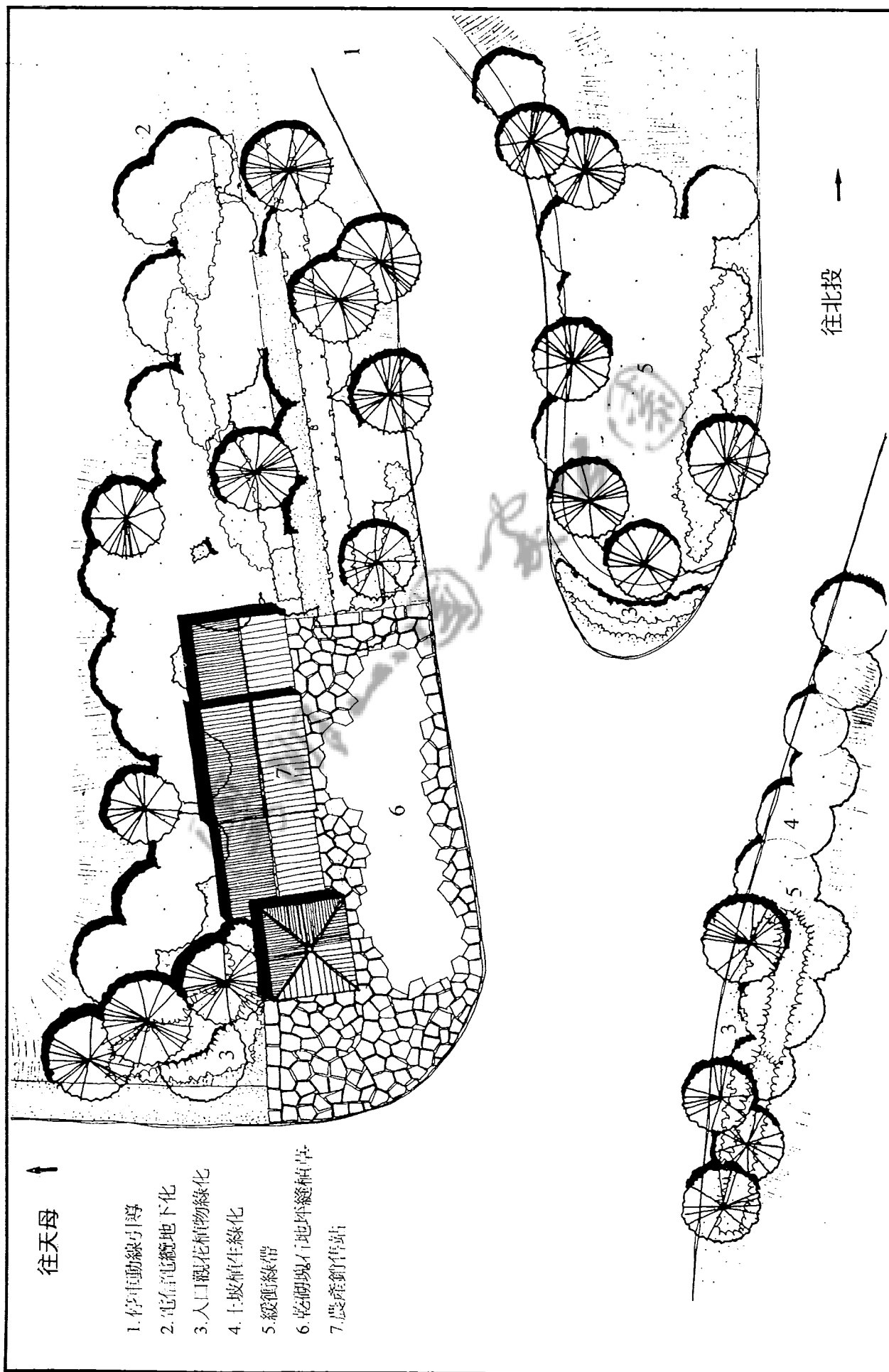


圖 4-1-8 南二-3 北投文物館叉口平面圖

圖 4-1-9 南二-5 泉源路行義路口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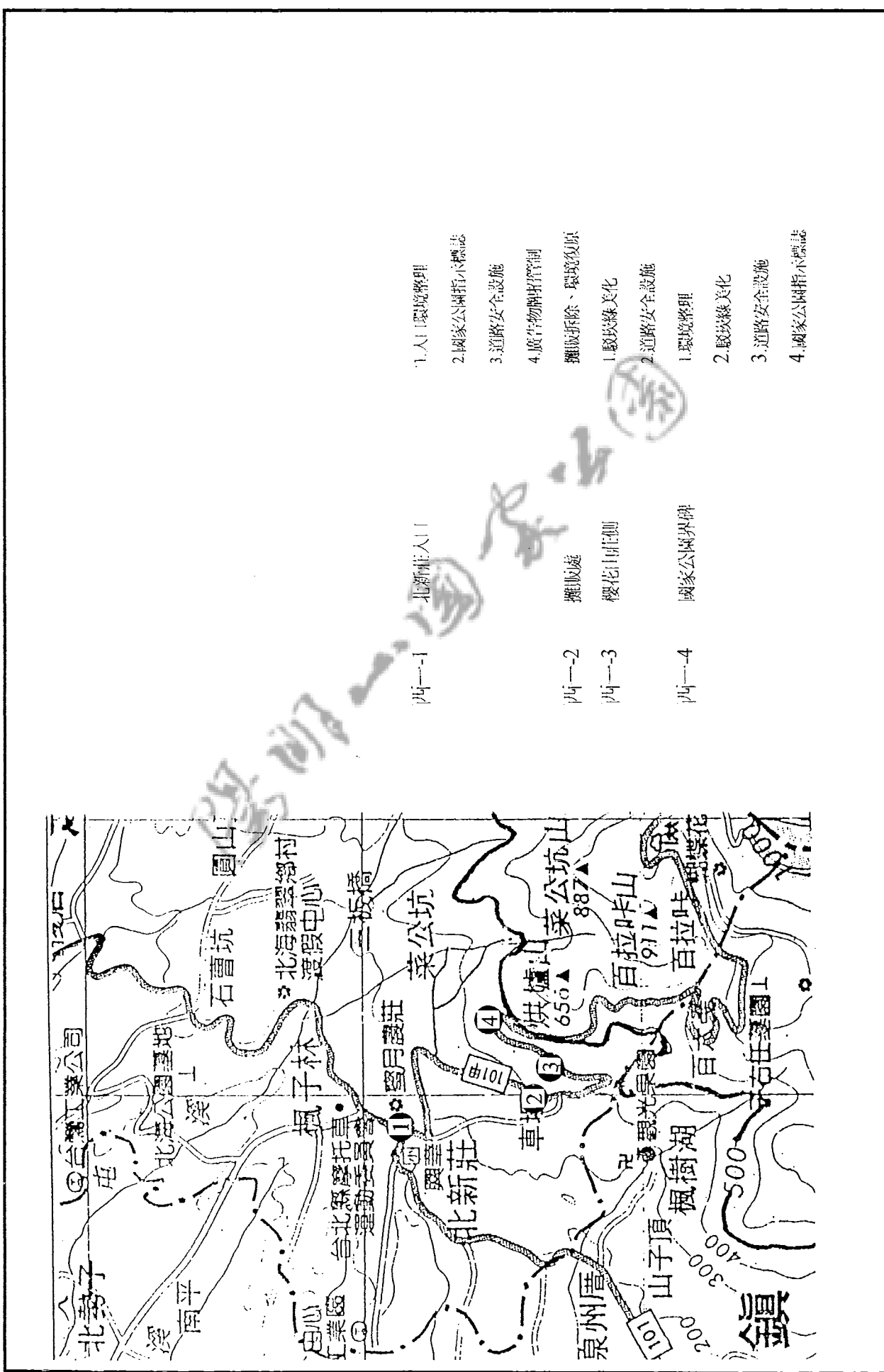


圖 4-1-11 入口據點計畫圖(四) 西—入口

入口標誌

- 南洋檳木背柱
- 6RC 國家公園 LO60
- 安山岩基座
- 栽植山櫻、楓香、草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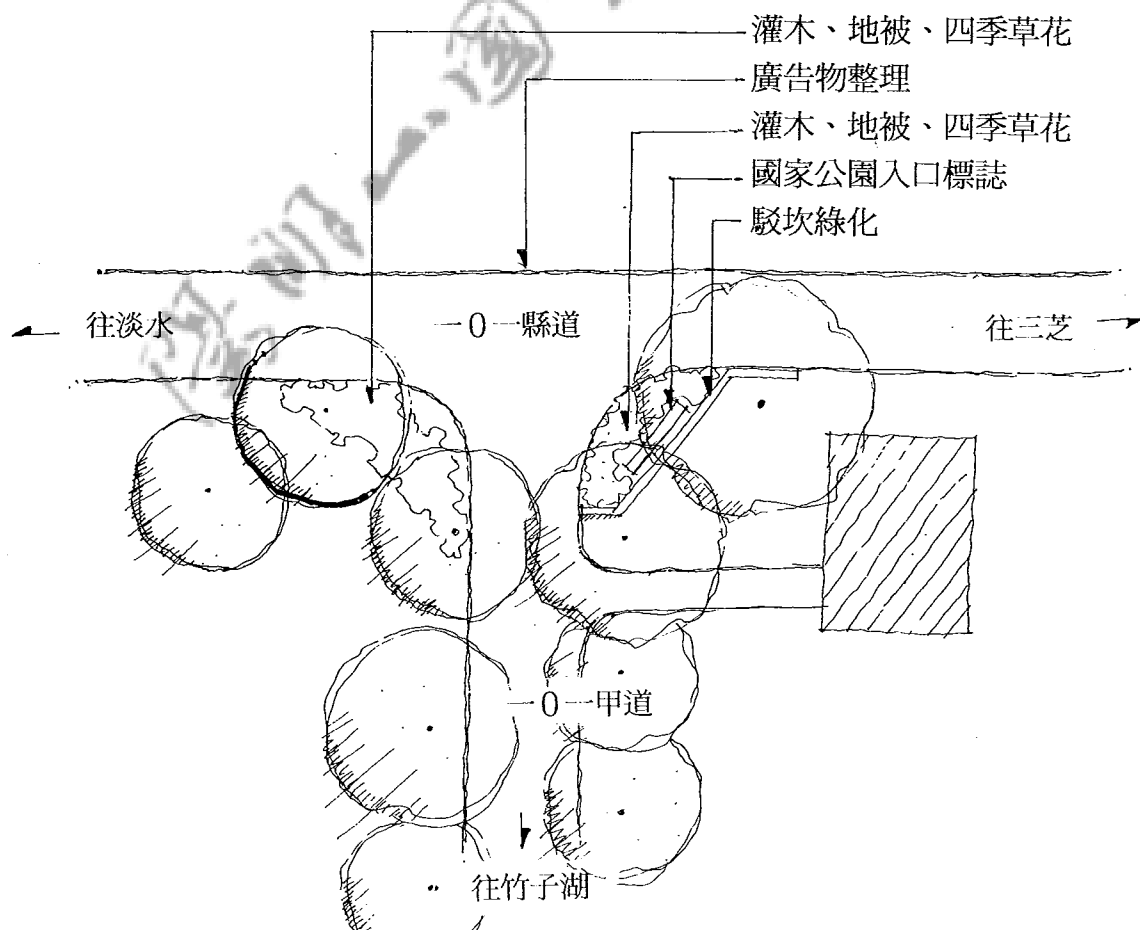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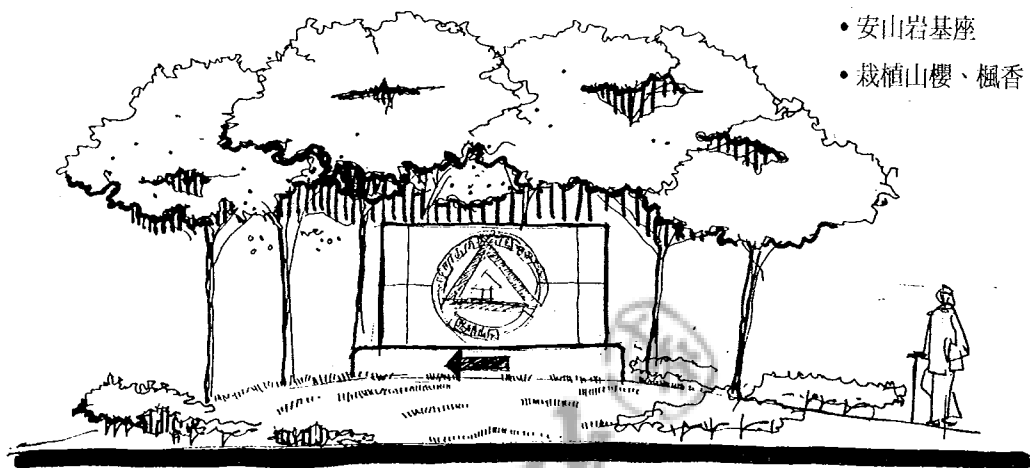


圖 4-1-12 西一-1 北新莊入口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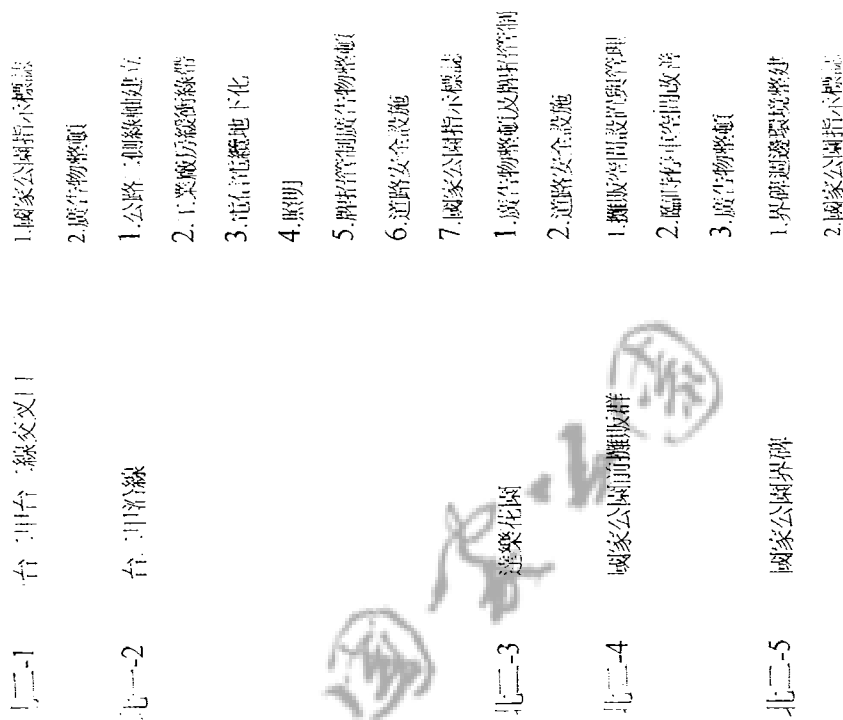


圖 4-1-13 入口據點計畫圖(五) 北二入口

1. 跳動路面
2. 人行穿越道
3. 農產品展售中心
4. 戶外休憩座椅
5. 戶外觀景平台
6. 透水性鋪面停車位
7. 綠化樹種 (山櫻、楓香、烏皮九芎列植)
8. 四季草花
9. 砌塊石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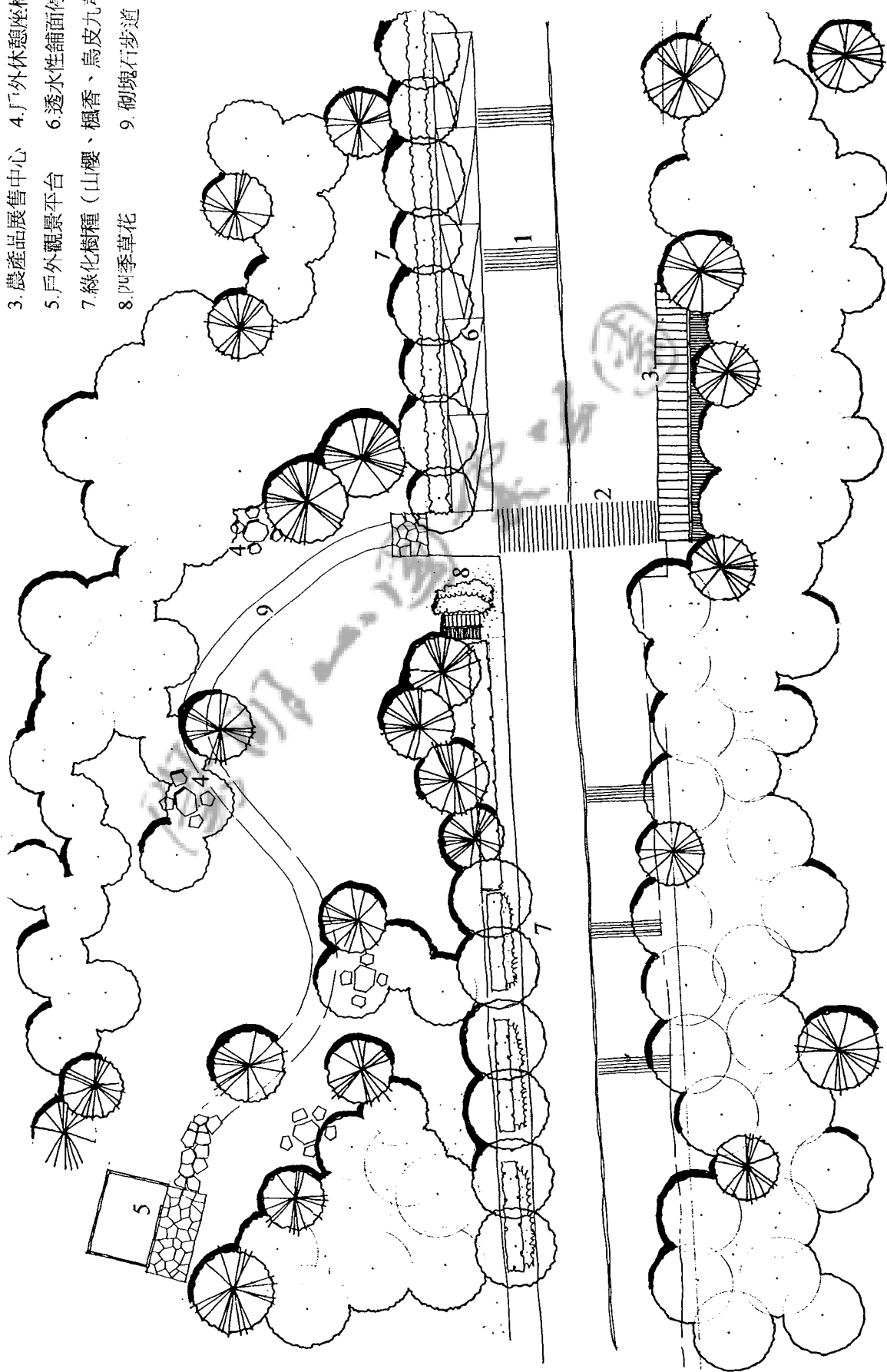


圖 4-1-14 北二-4 北二-5 國家公園前攤販 國家公園界碑 平面圖

二、地籍權屬

由於全區範圍面積廣大，權屬問題過於繁瑣，難以逐一清查。故現以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內土地為主要清查重點。(見表 4-1-2~4-1-7)

表 4-1-2 地籍資料表一 南一-3 入口

入口據點	地 號	所有權人	代 表 人
國家公園界碑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633 地號		
國家公園界碑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633-1 地號	權屬未定	
國家公園界碑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634 地號	中華民國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

表 4-1-3 地籍資料表二 南一-5 入口

入口據點	地 號	所有權人	代 表 人
中山樓前	北投區湖山段一小段 208 地號	台北縣	台北縣政府
中山樓前	北投區湖山段一小段 206 地號	中華民國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
中山樓前	北投區湖山段一小段 207 地號	權屬未定	
中山樓前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285 地號	台北縣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中山樓前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284 地號	台北縣	台北市政府工物局養護工程處
中山樓前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287 地號	台北縣	台北縣政府
中山樓前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281-2 地號	權屬未定	
中山樓前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282 地號	台北縣	台北縣政府
中山樓前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295 地號	台北縣	台北縣政府
中山樓前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286 地號	台北縣	台北縣政府
中山樓前	士林區力行段二小段 294 地號	台北縣	台北縣政府

表 4-1-4 地籍資料表三 南一-6 入口

入口據點	地 號	所有權人	代 表 人
7-11 至國內公園宿舍	北投區湖山段二小段 337 地號	中華民國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
7-11 至國內公園宿舍	北投區湖山段二小段 338 地號	台北市	台北市政府工物局養護工程處
7-11 至國內公園宿舍	北投區湖山段二小段 341 地號	中華民國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
7-11 至國內公園宿舍	北投區湖山段二小段 23 地號	中華民國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
7-11 至國內公園宿舍	北投區湖山段二小段 24 地號	權屬未定	
7-11 至國內公園宿舍	北投區湖山段二小段 31 地號	私有土地	
7-11 至國內公園宿舍	北投區湖山段二小段 32 地號	台北縣	台北縣政府

表 4-1-5 地籍資料表四 南二-5 入口

入口據點	地 號	所有權人	代 表 人
泉源路行義路入口	北頭區泉源段三小段 488 地號	中華民國	殯葬處

表 4-1-6 地籍資料表五 北二-4 入口

入口據點	地 號	所有權人	代 表 人
國家公園前攤販	金山鄉頂中段林口小段 229 地號	台灣省	台灣省公路局

表 4-1-7 地籍資料表六 北二-5 入口

入口據點	地 號	所有權人	代 表 人
國家公園界碑	金山鄉頂中段林口小段 230 地號	私有土地	
國家公園界碑	金山鄉頂中段林口小段 230-2 地號	臺灣省	台北縣政府

第二節 國家公園內廣告物與指示設施設置原則

園區內休閒農業活動產業之日漸增加，商業行為所產生之各式市招造成各入口區之視覺景觀紊亂，市招之統一整理是未來的處理方式，藉由本案將可改善入口景觀之牌招，園區內廣告物雖以不設立為原則，但為一部份合法營利事業登記之商家仍再設置招牌之必要，建議仍由管理處統一廣告物設置區位與管理規定供商家申請，以確定其合法地位。

茲針對國家公園內廣告物與指示設施管理辦法提出建議如下

施行目的 為重視國家公園地域環境景觀特色，維持園區內聚落、建築人文景觀與自然景觀整體之協調。

申請辦法與適用對象 申請人需在本園區範圍內營業滿五年以上，且能提出營利事業登記証者，並經管理處派員勘查合格者。

設立地點

- 1.本廣告版面以公有設立並依公告地點及道路二側範圍為主。
- 2.非道路兩側之私設廣告物需提出設立計畫與色彩造型計畫，經主管機關審核後，方得施作。

拆除辦法

- 1.由申請單位在拆除期限前自行拆除。
- 2.超過拆除期限者以違建論處，拆除費用由管理處實報實銷方式索取。
- 3.若有違反事項者，主管機關應命其自行遷移或拆除，逾期不遷移或拆除者，由主管機關依法執行拆除。

色彩與造型

- 1.以個案審查為宜，色彩應與環境相互調和且創造形象，在不影響周圍自然景觀之調和，並經主管機關許可者。

- 2.使用光源者，應為白色系統且無動光與閃光明滅。

計費方式

- 1.公設廣告物以廣告版面計算，

例：1M²=50,000 元/年 計費標準

0.3x 0.2x 50,000=3,000 元 實際面積

2.最大廣告版面不得大於 0.5Mx 0.5 M=0.25 M²

- 租賃期限**
- 1.以一年為最小申請期限，最多為三年，並以已登記者為優先試用及申請對象。
 - 2.到期需於期限前 3 個月提出續約。

表 4-2-1 廣告物與指示牌

設立原則	配合暨有公共與民間服務設施（含休閒農業、溫泉、餐飲服務...等）而設立，並在不妨礙交通與視覺景觀處設立。
設立地點	由管理處統一設立地點（詳附圖）。
申請原則	一般管制區廣告物以個案審查為原則或專案方式報核執行
管制措施	依「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補助園區內建築物美化措施實施要點」第三章辦理。
色彩	個案審查為宜
計費方式	以廣告面積計算，採年租費方式辦理。
造型	詳附圖 A、B、C、D

參考法令 1.廣告物管理辦法

2.台北市廣告物管理細則

3.台灣省申請設置招牌廣告物及樹立廣告物執行要點

4.觀光地區建築物廣告物攤位規劃限制實施辦法

5.公路兩側公私有建築物與廣告物禁限建辦法

6.大眾捷運系統兩側公私有建築物與廣告物禁止法限制
建築辦法

7.台北市違規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查報取締作業原則

圖 4-2-1 廣告物及指示牌設立位置圖

	圖 例	設 置 位 置	廣告物	指示牌
南一入口		1.山仔后 2.格致路沿線 3.中山樓前 4.湖底路、陽金公路	✓ ✓ ✓ ✓	
南二入口		1.新北投捷運站 2.泉源路、新民路口 3.北投文物館叉口 4.東昇路口 5.陽明公園後門 6.泉源路、行義路口 7.湖底路沿線	✓ ✓ ✓ ✓ ✓ ✓ ✓	✓
南三入口		1.至善路平菁路口 2.碧溪橋側 3.平菁路沿線 4.平等里 5.衛星轉播站側 6.菁山路、菁山路 101 巷	✓ ✓ ✓ ✓ ✓ ✓	✓ ✓
西入口		1.北新莊 101 縣道與 101 甲 交會口 2.101 甲縣道	✓ ✓	✓
北入口		1.台二甲、台二線交叉口 2.達樂花園 3.國家公園前攤販群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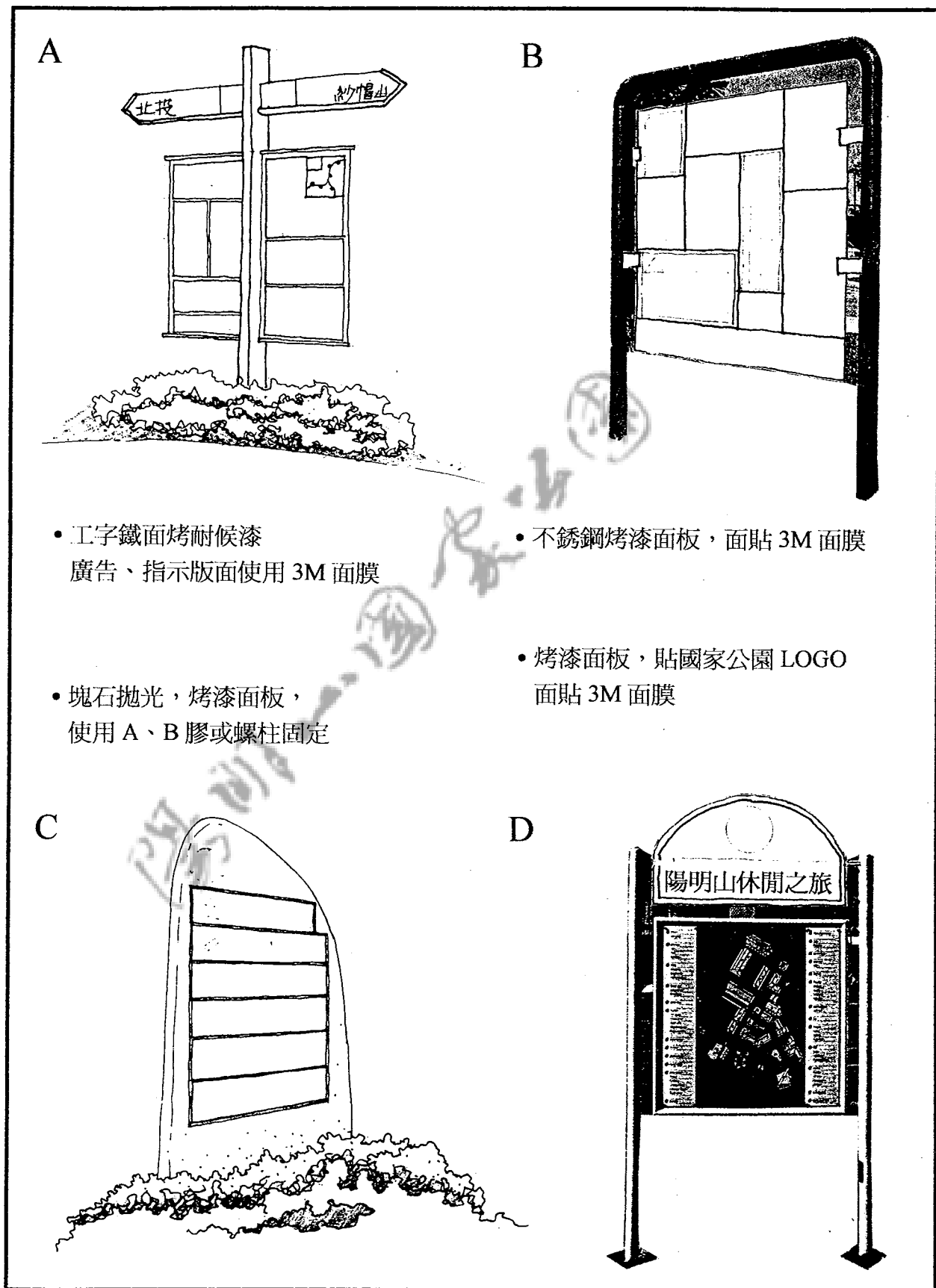


圖 4-2-2 廣告物指示牌示意圖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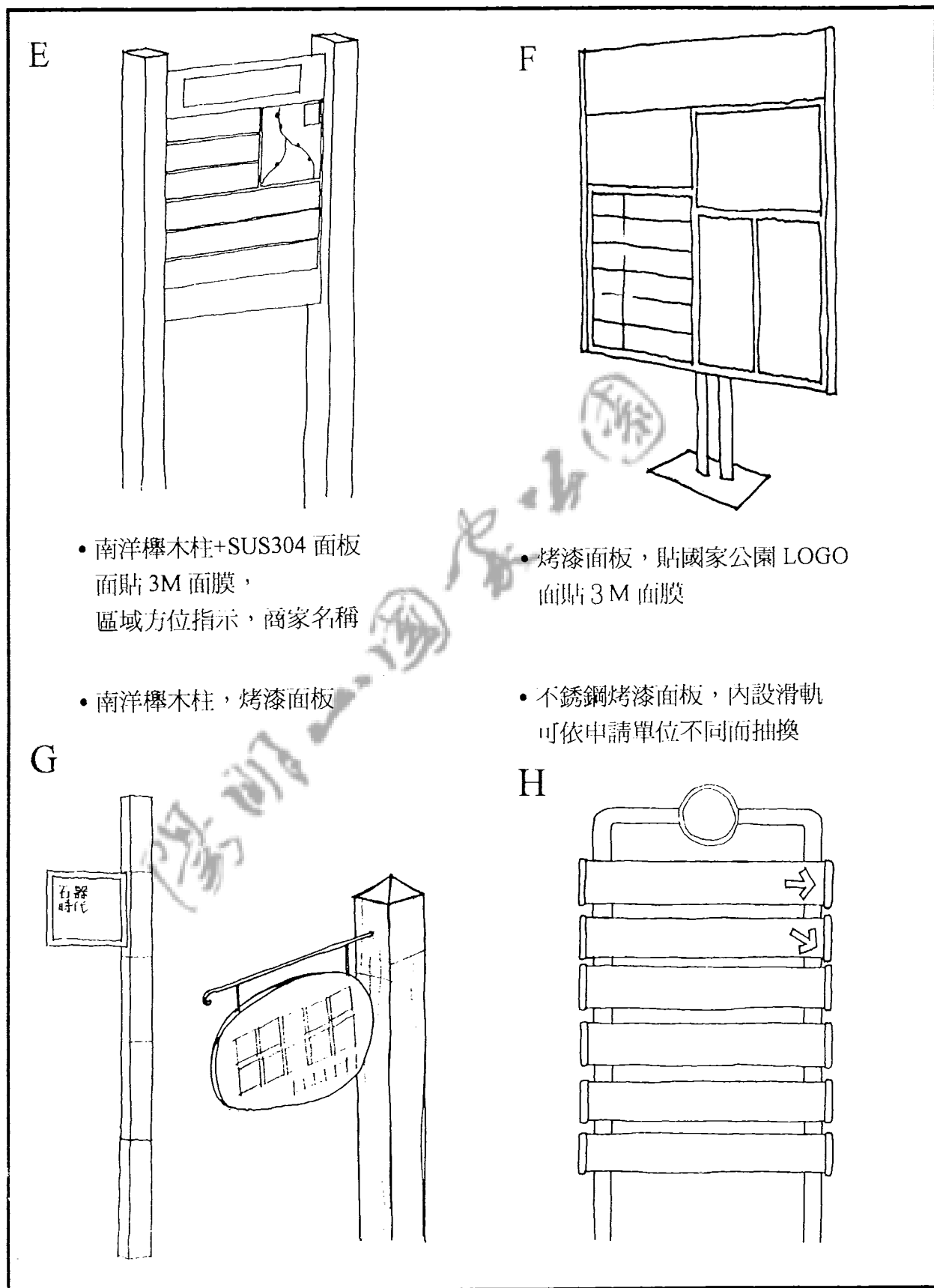


圖 4-2-3 廣告物指示牌示意圖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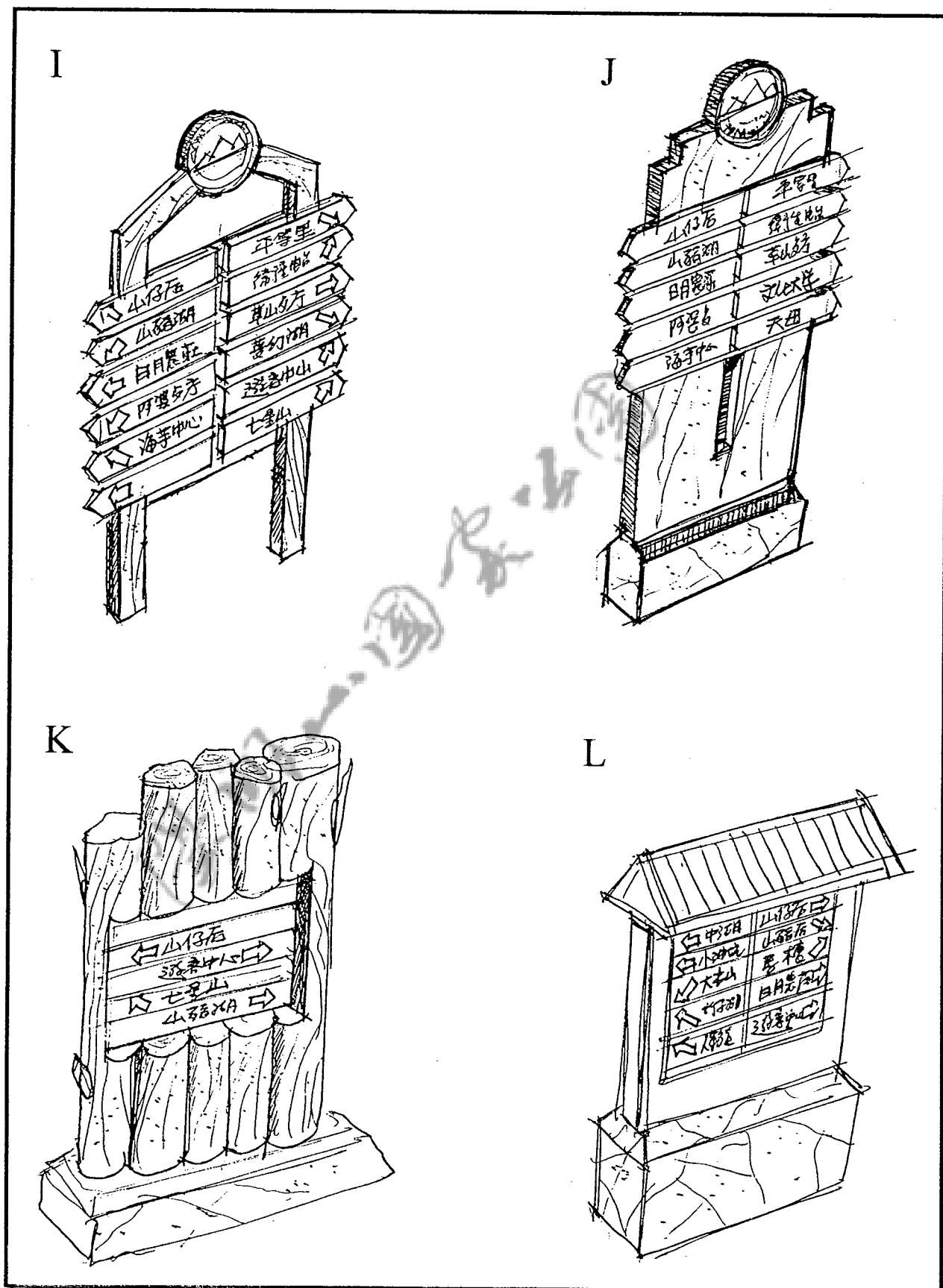


圖 4-2-4 指示牌示意圖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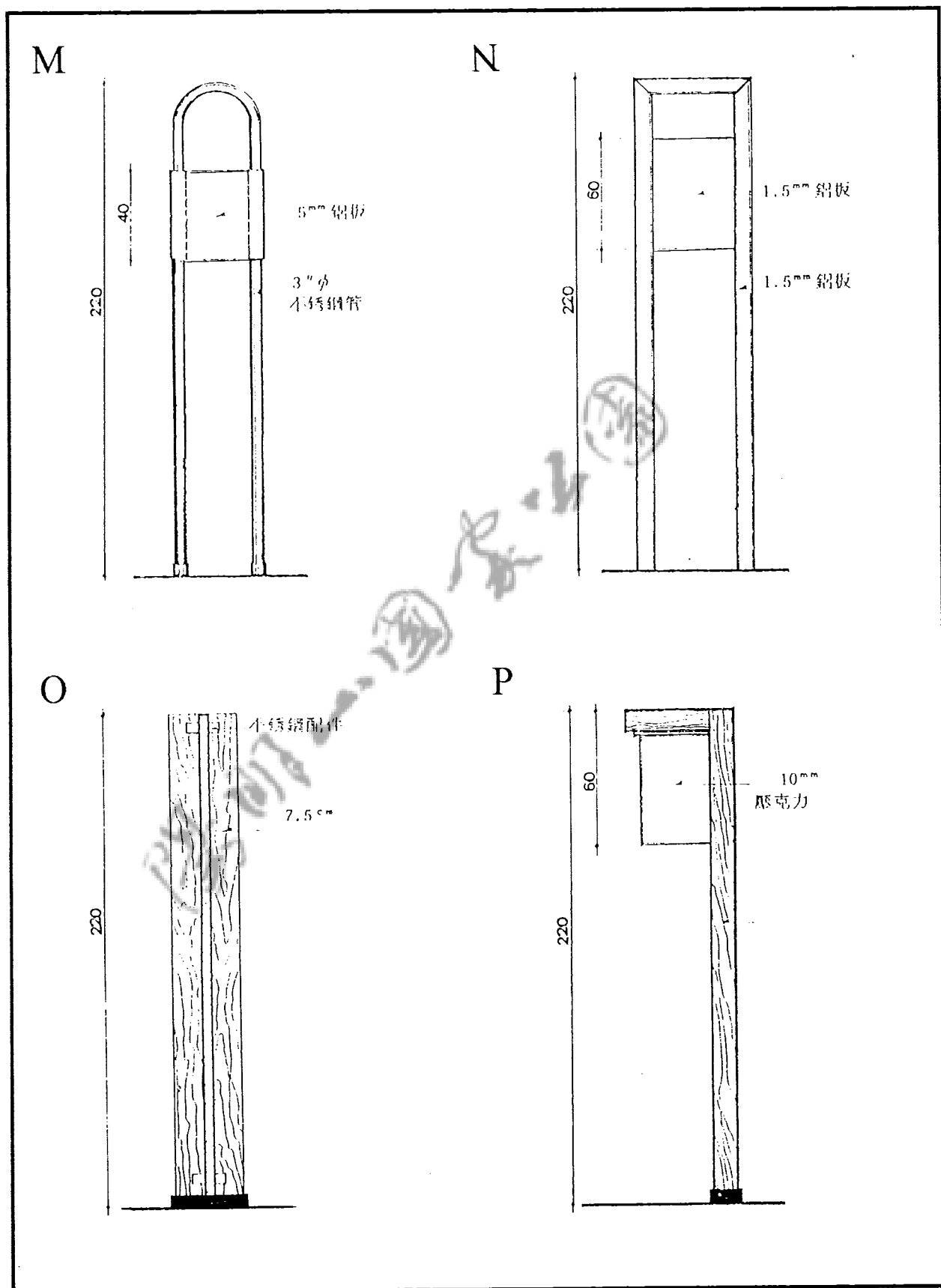


圖 4-2-5 指示牌示意圖 (二)

第三節 國家公園內攤販管理原則

陽明山區係大台北花卉等農業生產區域之一，為使農業與遊憩二者能互相結合，並妥善照顧區內之中、低收入戶生計而形成現有攤販群。在國家公園法第十四條第十款：「其它需經主管機關許可事項。」然期範圍廣大或性質特別重要者，應報請內政部核准，並經內政部會同各該事業主管機關審議處理之。

由於區內農業消費行為存在已久，為達有效納入管理，建議參考如台北市政府「攤販管理規則」。並會同農政主管機關之政策推動，落實納入管理，提出攤販管理原則如下：

施行目的 為使園區內生產之農產品得以集中產銷，以避免攤販在園區內任意設攤，造成視覺景觀之紊亂。

區位選擇 經農政單位與管理處會勘、實地調查需求後公告實施建設，選取原則如下：

1. 以人群集中點或交通臨近道路做配置。
2. 公有地為先，且有足夠腹地配置停車空間與服務設施。
3. 私人申請者應備妥申請書、權屬書件與設置計畫書向管理處辦理申請。

申請資格 1. 需為在園區內已設籍之中、低收入戶。
2. 在園區內從事農業生產之農戶。

上述資格者，填具申請書與保證書送主管機關審核發營業許可証者，使得營業。

3. 應成立管理組織，並邀請農會、區公所、里鄰長與管理處參加各項會議。

色彩與造型 1. 依「國家公園建築物設計規範」辦理
2. 依「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補助園區內建築物美化措施實施要點」辦理。

3. 色彩以實行辦法內之配色計畫使用，應與環境相互調和且創造形象，並不影響周圍自然景觀之調和。

- 基本要求**
- 1.營業內容限農產品與簡易飲食。
 - 2.店面不得超過 15-20 平方公尺
 - 3.店面不可設置任何招牌及擅改攤位之造型。

- 計費方式**
- 1.領有攤販營業許可証者，其場地費用，1M²=500 元/年，以實際租用面積計算。
 - 2.水電、清潔等費用，由攤販自行負擔。

- 租賃期限**
- 營業許可證有效期間為三年，如欲繼續營業，應於期滿前三個月重新提出申請。

表 4-2-2 攤販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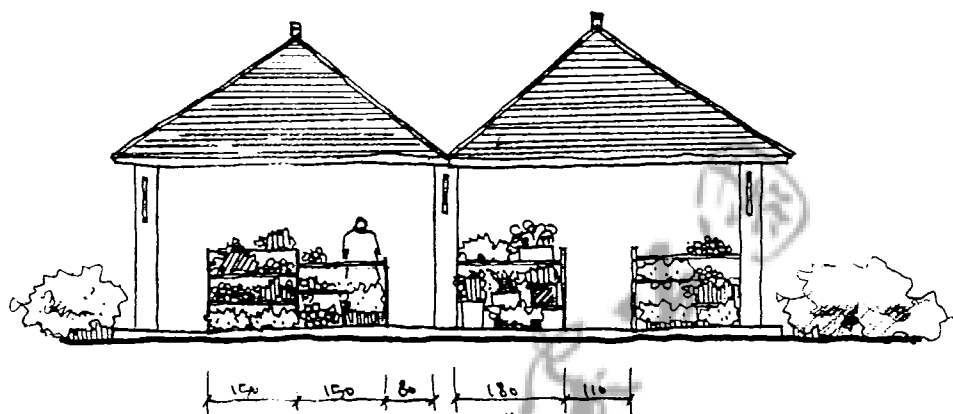
設立原則	為使園區內產銷之農作物有合適之展銷空間，並改善居民之經濟狀況。
設立地點	由管理處與農政單位統一設立地點，設置基本相關配備，此區內公有地為優先設立區域(詳附圖)。
申請原則	園區內已設籍之農戶與中、低收入戶，經里長推薦者為優先申請對象。
管制措施	1.依「陽明山國家公園一般管制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辦理
造型與色彩	1.依「國家公園建築物設計規範」辦理
計費方式	依租賃攤位面積計算

參考法令：1.台北市攤販臨時集中場設置管理要點

- 2.台北市攤販管理規則
- 3.台灣省零售市場管理規則
- 4.台灣省零售市場建築規格
- 5.高雄市零售市場建築規格

A

木構造，覆柄
砌天然石片或尺二磚地坪
木刻店招
室外天然級配或植草磚地坪
照明採用黃色系



B

RC 結構，上覆木瓦
室外天然級配地坪
木刻店招
照明採用黃色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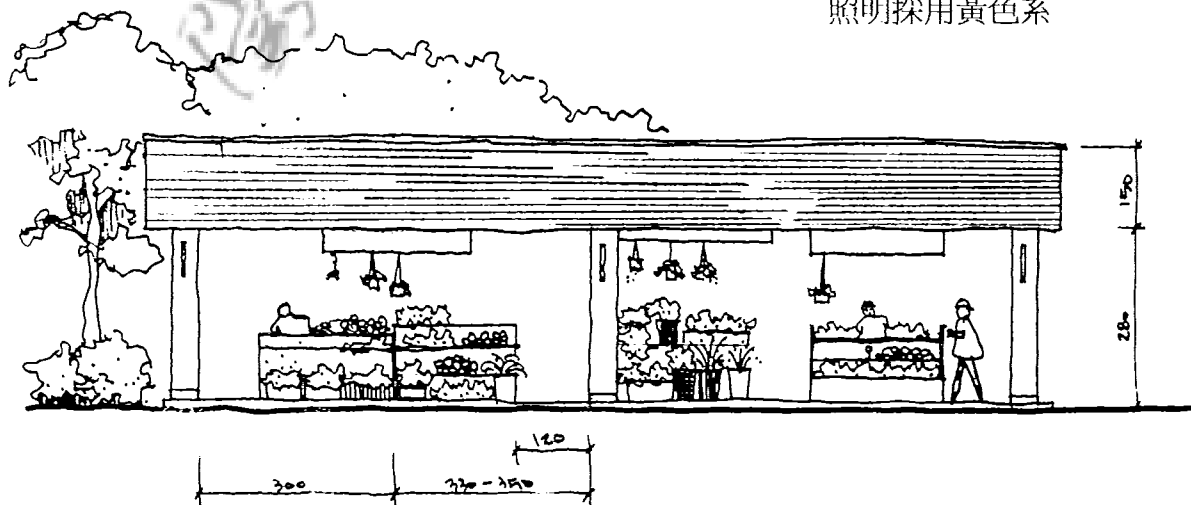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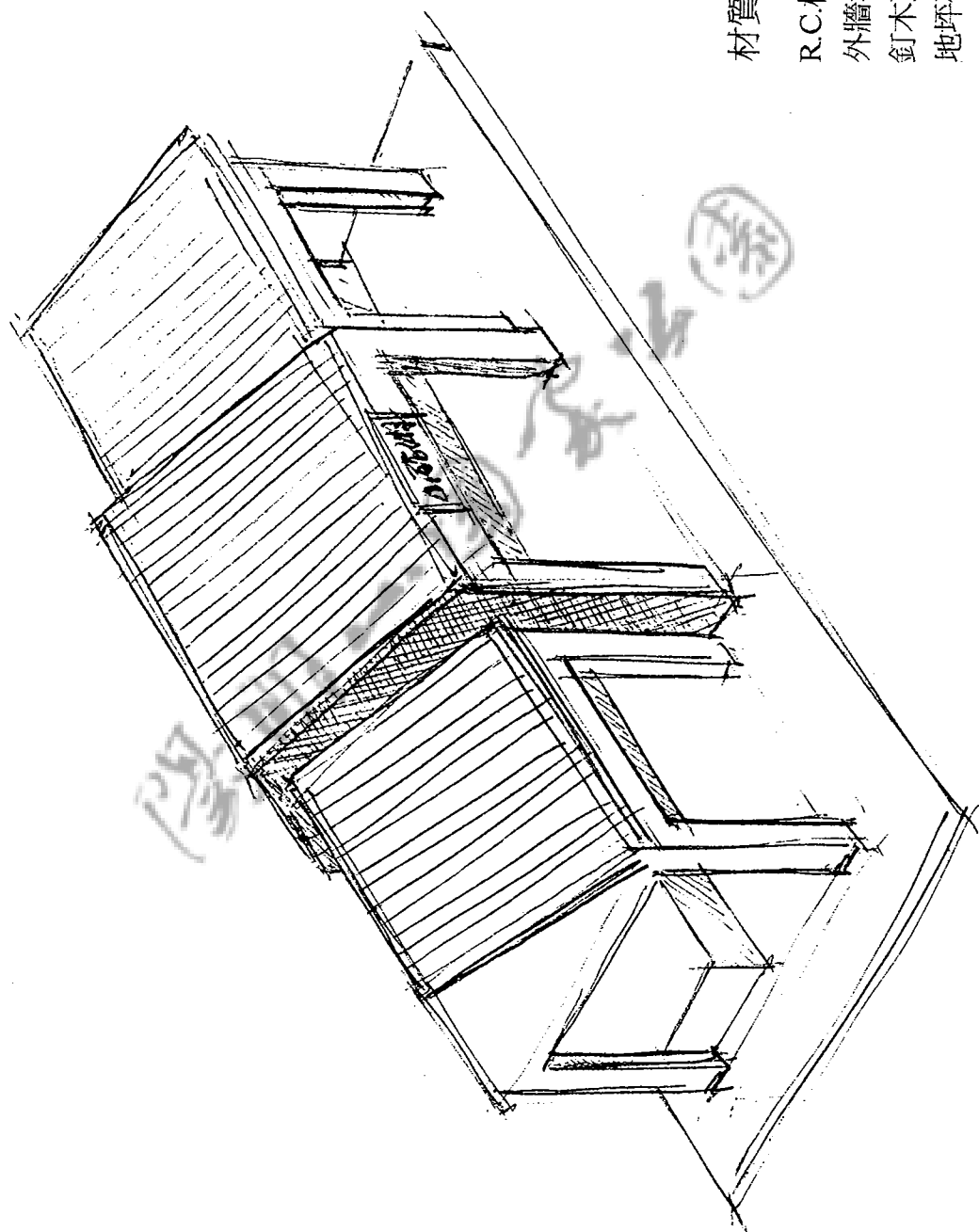


圖 4-3-2 農產品銷售站立面造型示意圖 (一)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

中國文化大學
景觀學系



材質

R.C.構造

外牆洗宜蘭石

釘木瓦

地坪砌安山岩片

圖 4-3-3 農產品銷售站立面造型示意圖 (二)

第四節 國家公園園區內候車空間

設立原則 以既有候車亭基地原地改建為原則

改善次序 以未有候車亭之候車站為優先改善地區

造型與建材 1.依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補助園區內建築物美化措施實施要點辦法

2.國家公園建築物設計規範

3.建材依「陽明山地區（溫泉地區）建材選用順位表」使用（詳附件）

參考法令 1.台北市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公車候車亭實施要點

陽明山國家公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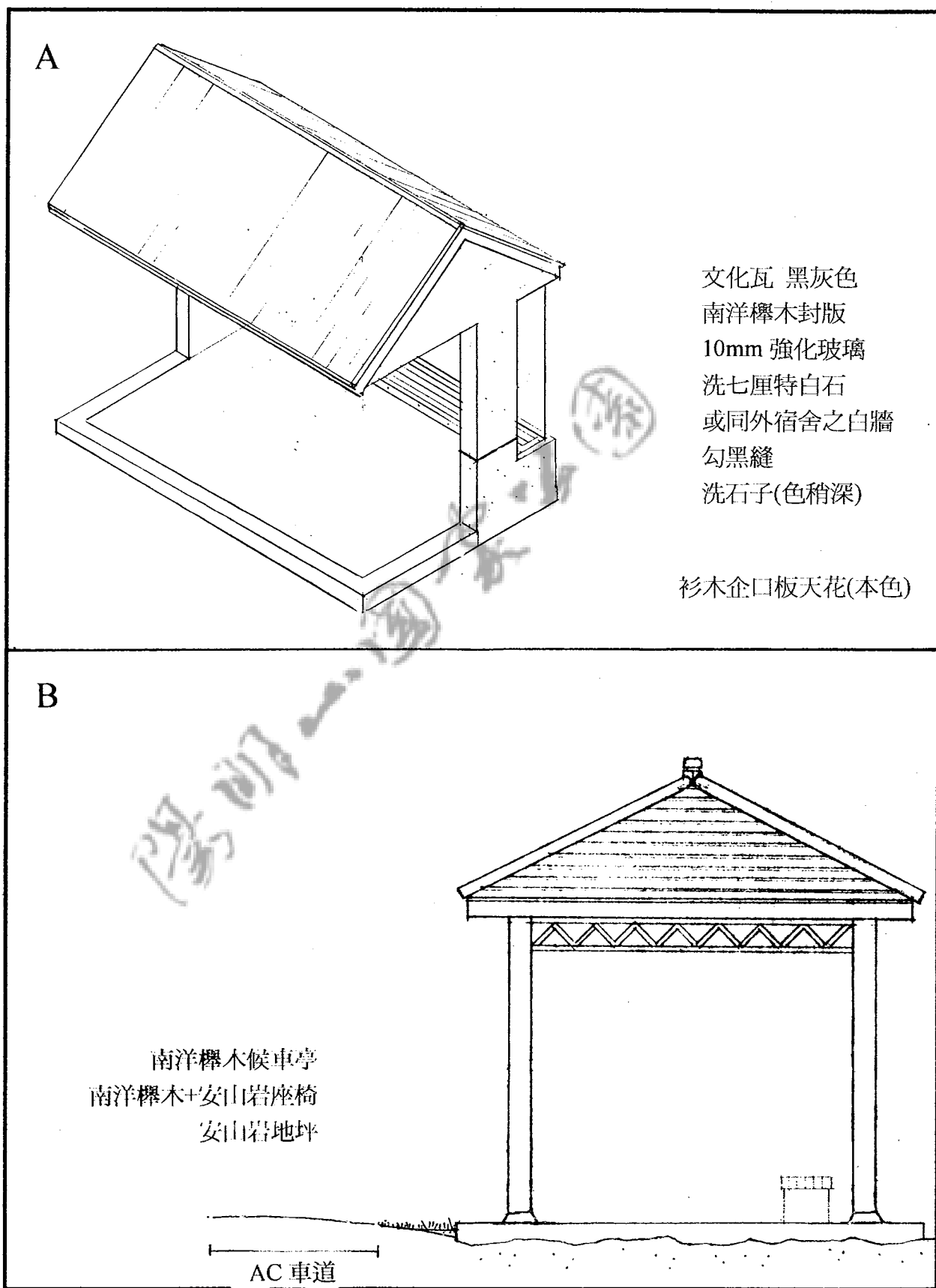


圖 4-4-1 候車亭示意圖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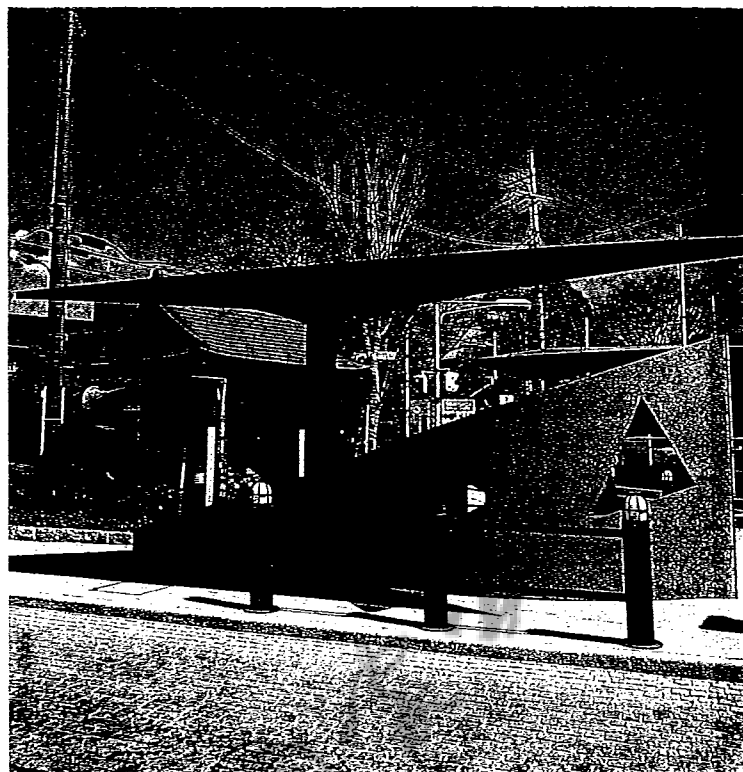


圖 4-4-1 候車亭示意圖(二)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

中國文化大學
景觀學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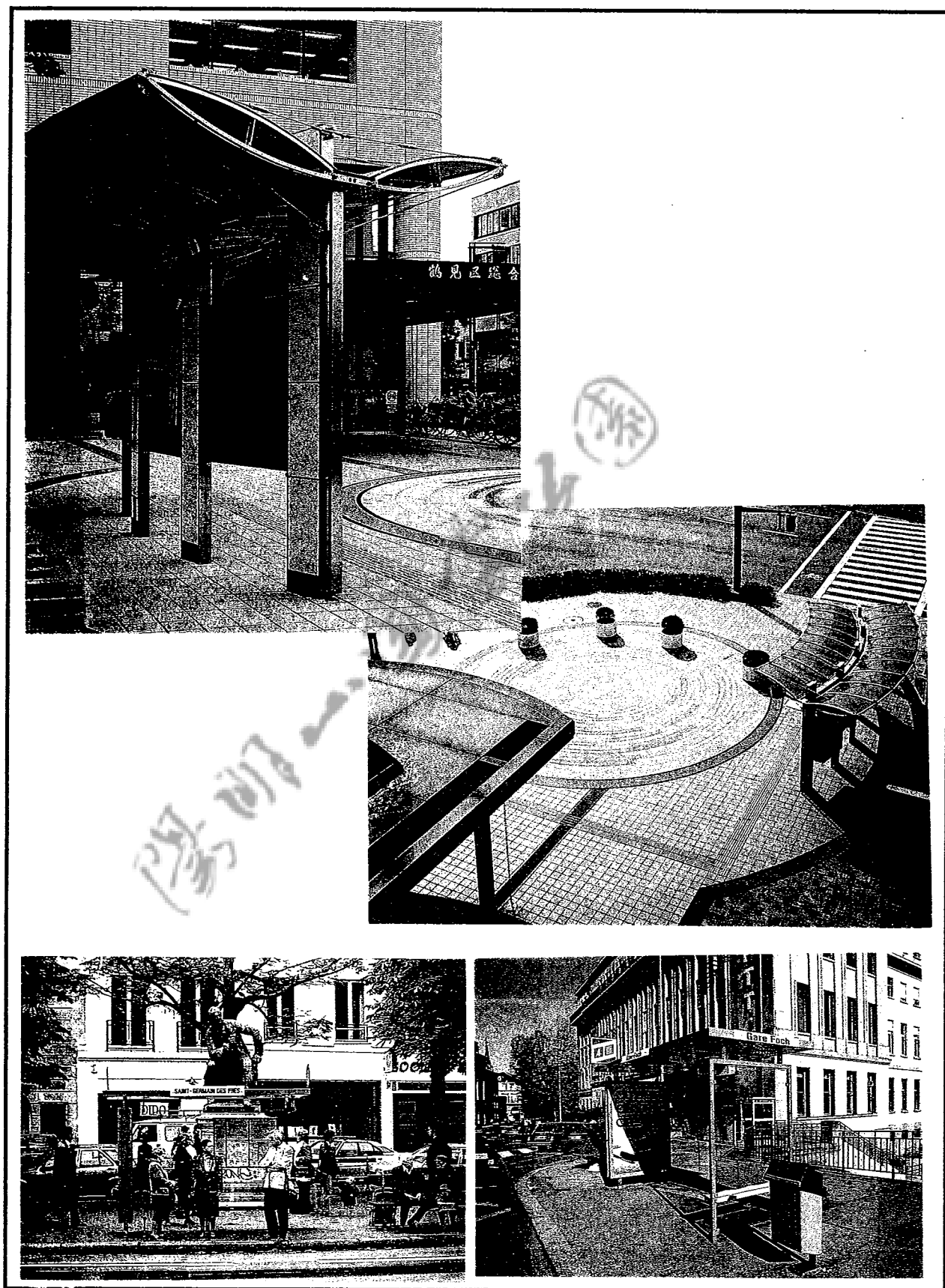


圖 4-4-1 候車亭示意圖(三)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

中國文化大學
景觀學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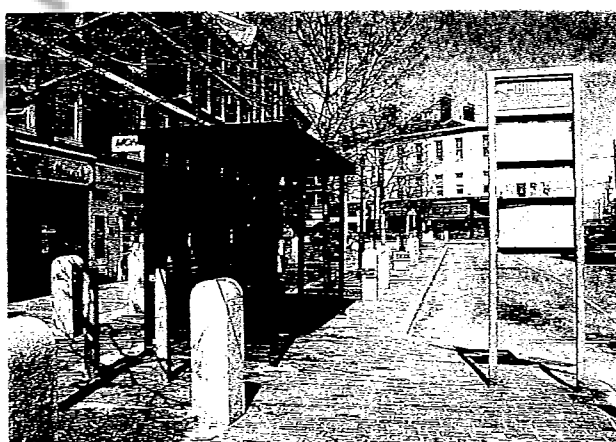


圖 4-4-1 候車亭示意圖(四)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

中國文化大學
景觀學系

第五節 停車空間

全面調查園區內停車空間之使用狀況，對尖離峰之進出車輛予以高承載或時段性控制，或將公共運輸系統環的建立來疏解車潮。

設立原則：1.公有停車場：以公有地為優先使用區域
2.私有停車場：依「國家公園公私有停車空間管理辦法」施行辦理。
3.臨時性停車場：道路側劃線區單邊停車。

設計方式：1.採離街式之停車場設計
2.透水性材料之應用
3.綠地環繞之停車空間

參考法令：台北市利用空地申請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要點

計費方式：1.同台北市
2.由外統一收費標準

申請方式：台北市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公用停車場申請需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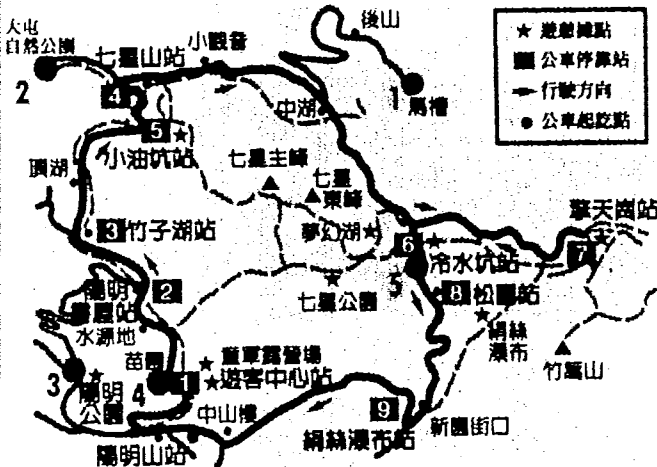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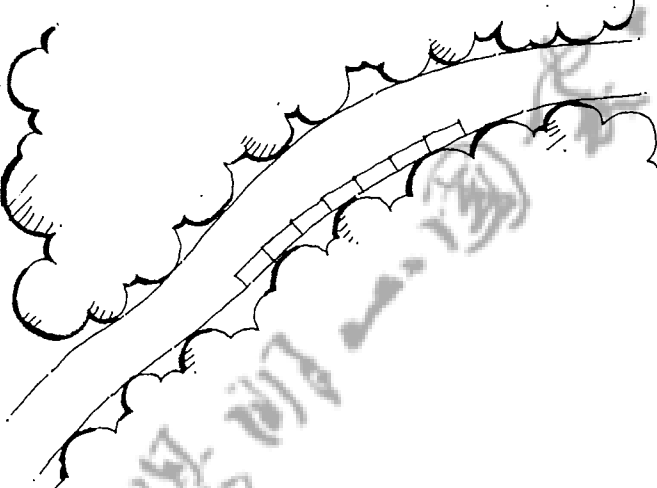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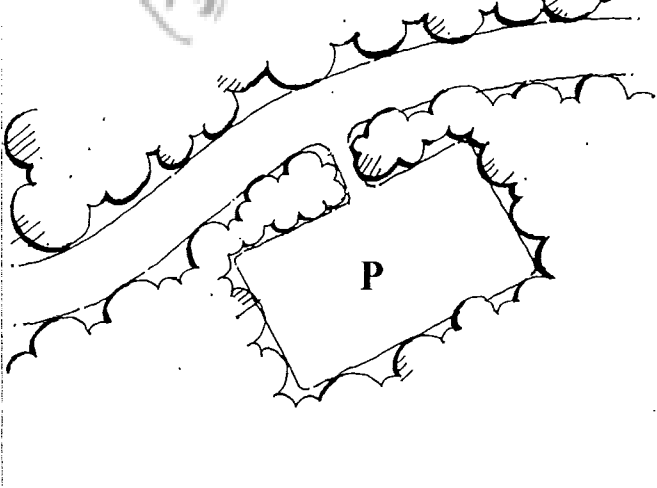
停車管制點位置圖		管制點 1.馬槽 2.大屯自然公園 3.陽明公園第一停車場 4.陽明公園第二停車場 5.冷水坑 • 停車空間增設：1.新闢停車場 2.增設機械停車設備 • 環區解說巴士配合
臨時停車		1.局部路段腹地充足是區域設置單側臨時停車〈限例假日〉。
新設停車場		設計原則：離街式之敷地設計方式 計算方式：由座位數／4＝應設停車位 最高不得超過 40 位

圖 4-5-1 停車空間示意圖

第六節 道路空間

由於道路支線形空間係遊客進入之第一印象，然因陽明山區特殊地形與植栽所形塑之特有現狀軸，除了可依景觀道路之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完成法定手續並以景觀道路應具備之標準及限制從事改善及管理。

在各入口除了以陽明山區特有數種綠化形成豐富之道路空間（詳表 各入口綠化樹種建議）。另在道路邊坡則依邊坡角度，配植如：杜鵑、墨點櫻桃、四季草花之四季秋海棠、非洲鳳仙或地被植物如類地毯草、薜荔、爬牆虎等〈詳圖 道路邊坡剖面示意圖〉

表 4-6-1 道路綠化建議表

入口別	建議綠化樹種
南一入口	山櫻、楓香
南二入口	烏白、雀榕、茄苳、樹杞、山枇杷、杜英
南三入口	筆筒樹、雀榕、紅楠、青剛櫟、山枇杷、杜英
西入口	竹、尖葉槭、紅楠、烏皮九芎、呂宋夾迷、墨點櫻桃
北入口	山櫻、楓香、烏皮九芎、呂宋夾迷、墨點櫻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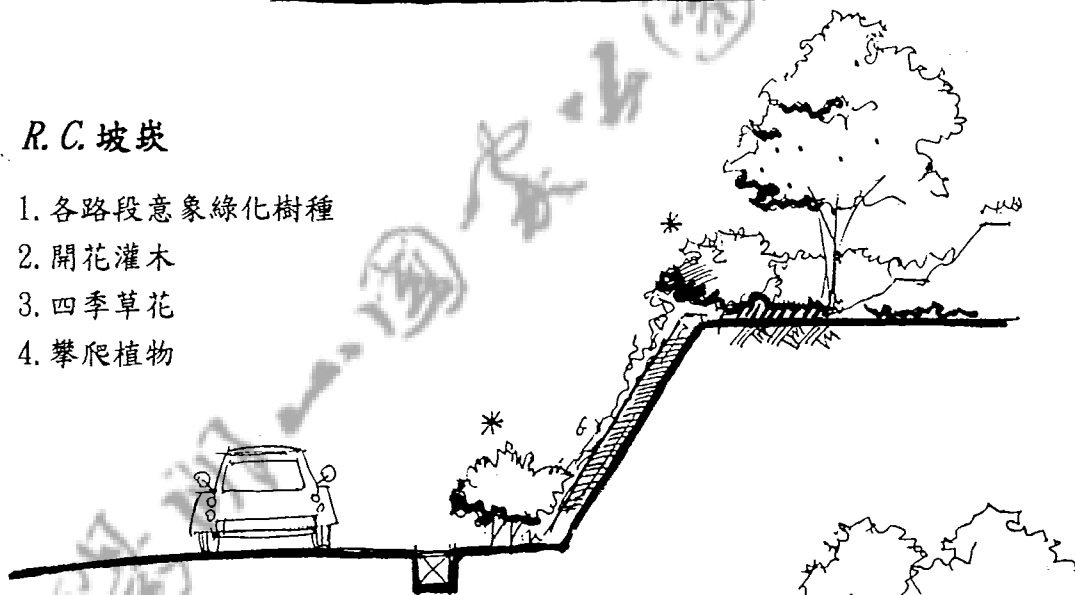
A. 緩坡地形

1. 各路段意象綠化樹種
2. 開花灌木
3. 四季草花



B. R.C. 坡坎

1. 各路段意象綠化樹種
2. 開花灌木
3. 四季草花
4. 攀爬植物



C. 自然邊坡

1. 各路段意象綠化樹種
2. 開花灌木
3. 四季草花
4. 地被植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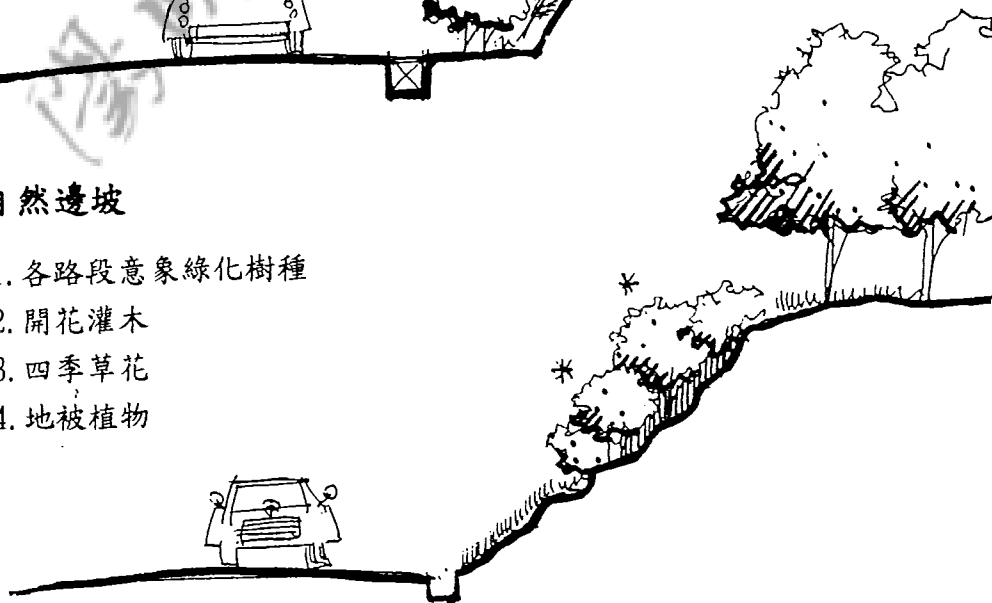


圖 4-6-1 道路邊坡剖面示意圖

第五章 執行計畫

第一節 建設與執行經費概估

表 5-1-1 南一入口 山仔后地區至遊客中心段

入口編號	據點名稱	規劃構想	經費概況	分期分區計畫
南一-1	山仔后	1.違章招牌,廣告物整頓 2. 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3. 街道傢俱 4. 人行道空間改善 5. 候車空間 6. 綠軸 7. 人車動源控制		近 (87 年度執行)
南一-2	國家公園入口標誌	1.環境清理 2. 綠化 3. 綠軸	40 萬	近
南一-3	國家公園界碑	1.環境清理 2.照明	15 萬	近
南一-4	陽明公園管理所	1.停車空間改善 2. 廣告物整頓 3. 綠化	60 萬	近
南一-5	中山樓(新園街,陽明路一段十號路口)	1.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2. 街道傢俱 3. 廢棄物清理 4. 車行動線管制 5. 中山樓前綠化	300 萬	近 (89 年度執行)
南一-6	7-11 至國家公園宿舍	1.街道傢俱 2. 違章招牌,廣 3. 停車候車空間改善 4. 行人空間改善	120 萬	近
南一-7	260 公車站	1. 停車空間改善 2. 街道傢俱 3. 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60 萬	近
小計			595 萬	

表 5-1-2 南二入口 泉源路入口至龍鳳谷遊憩區路段

入口編號	據 點 名 稱	規 劃 構 想	經 費 概 況	分期分區計畫
南二-1	和平路泉源路入口	1.配合新北投捷運站與覽車站 做整體開發 2.人行空間改善 3.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4.廣告物整頓 5.交通管制	40 萬	中
南二-2	泉源路新民路叉口與沿線	1.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2.廣告物整頓 3.綠軸 4.停車空間改善 5.建物立面管制準則 6.電信地下化	50 萬	中
南二-3	北投文物館叉口	1.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2.廣告物整頓 3.停車空間道安設施改善 4.綠軸	80 萬	近
南二-4	陽明公園後門及沿線	1.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2.廣告物整頓 3.道安設施改善 4.廣告物整頓	120 萬	中
南二-5	泉源路行義路口	1.攤販空間設置與管理 2.臨時停車空間改善 3.道安設施 4.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160 萬	近
小 計			450 萬	

表 5-1-3 南三入口 至善路明德樂園至雙溪遊憩區
至善路至平等里路段

入口編號	據 點 名 稱	規 劃 構 想	經 費 概 況	分期分區計畫
南三-1	至善路明德樂園入口	1.廣告物招牌管制 2.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3.道路安全設施	45 萬	近
南三-2	至善路沿線	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30 萬	中
南三-3	雙溪遊憩區	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45 萬	遠
南三-4	往平等里沿線	1.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2.廣告物招牌管制	80 萬	中
南三-5	平等里	1.廣告物招牌管制 2.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75 萬	中
南三-6	菁山路菁學路	1.廣告物招牌管制 2.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40 萬	中
南三-7	菁山路、菁山路 101 巷	1.廣告物招牌管制 2.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3.道路安全設施	70 萬	中
小 計			385 萬	

表 5-1-4 西入口 一〇一甲線道起點至界碑附近

入口編號	錯誤!	規 劃 構 想	經 費 概 況	分期分區計畫
西一-1	北新莊入口	1.入口環境整理 2.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3.道路安全設施 4.廣告物牌招管制	120 萬	近
西一-2	攤販處	攤販拆除、環境復原	45 萬	中
西一-3	櫻花山莊側	1.駁坎綠美化 2.道路安全設施	60 萬	遠
西一-4	國家公園界碑	1.環境整理 2.駁坎綠美化 3.道路安全設施 4.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70 萬	遠
小 計			295 萬	

表 5-1-5 北入口 陽金公路金山至界碑附近

入口編號	據 點 名 稱	規 劃 構 想	經 費 概 況	分期分區計畫
北二-1	台二甲台二線交叉口	1.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2.廣告物整頓	70 萬	近
北一-2	台二甲沿線	1.公路二側綠軸建立 2.工業廠房緩衝綠帶 3.電信電纜地下化 4.照明 5.牌招管制廣告物整頓 6.道路安全設施 7.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30 萬	遠
北二-3	達樂花園	1.廣告物整頓及牌招管制 2.道路安全設施	45 萬	遠
北二-4	國家公園前攤販群	1.攤販空間設置與管理 2.臨時停車空間改善 3.廣告物整頓	120 萬	遠
北二-5	國家公園界碑	1.界碑週邊環境整建 2.國家公園指示標誌	70 萬	遠
小 計			335 萬	

表 5-1-6 各區經費需求表

分 區	經 費	備 註
南一入口	595 萬	經費除以地方建設配合款專款使用外，亦需台北市政府、台北縣政府協助。
南二入口	450 萬	
南三入口	385 萬	
西入口	295 萬	
北入口	335 萬	
總 計	2060 萬	

第二節 分期分區發展計畫

由於城鄉景觀風貌之塑造，非短暫時程內可完成。園區範圍廣大，各區入口風格差異性大，為使計畫能有立即顯著的效果，在執行上首重以重點發展區域為優先施行區域。先期計畫建議以南一入口及交通聯絡要經之出入口為近程發展區域，分期分區發展區域與經費如下：

表 5-2-1 分期分區發展暨經費需求表

	據 點 名 稱	經 費 概 估
近 (89 ~ 90)	南一入口・山仔后 ・國家公園入口標誌 ・國家公園界碑 ・陽明公園管理所 ・中山樓（新園街、陽明路一段十字路口） ・7-11 至國家公園宿舍 ・260 公車站 南二入口・北投文物館叉口 ・泉源路行義路口 南三入口・至善路明德樂園入口 西 入 口・北新莊入口 北 入 口・台二甲台二線交叉口	南一入口：595 萬 南二入口：240 萬 南三入口：45 萬 西 入 口：120 萬 北 入 口：70 萬
	小 計	1070 萬
中 (91 ~ 92)	南二入口・和平路泉源路入口 ・泉源路新民路叉口與沿線 ・陽明公園後門及沿線 南三入口・至善路沿線 ・往平等里沿線 ・平等里 ・菁山路菁學路 ・菁山路、菁山路 101 巷 西 入 口・攤販處	南二入口：210 萬 南三入口：295 萬 西 入 口：45 萬
	小 計	550 萬

(下頁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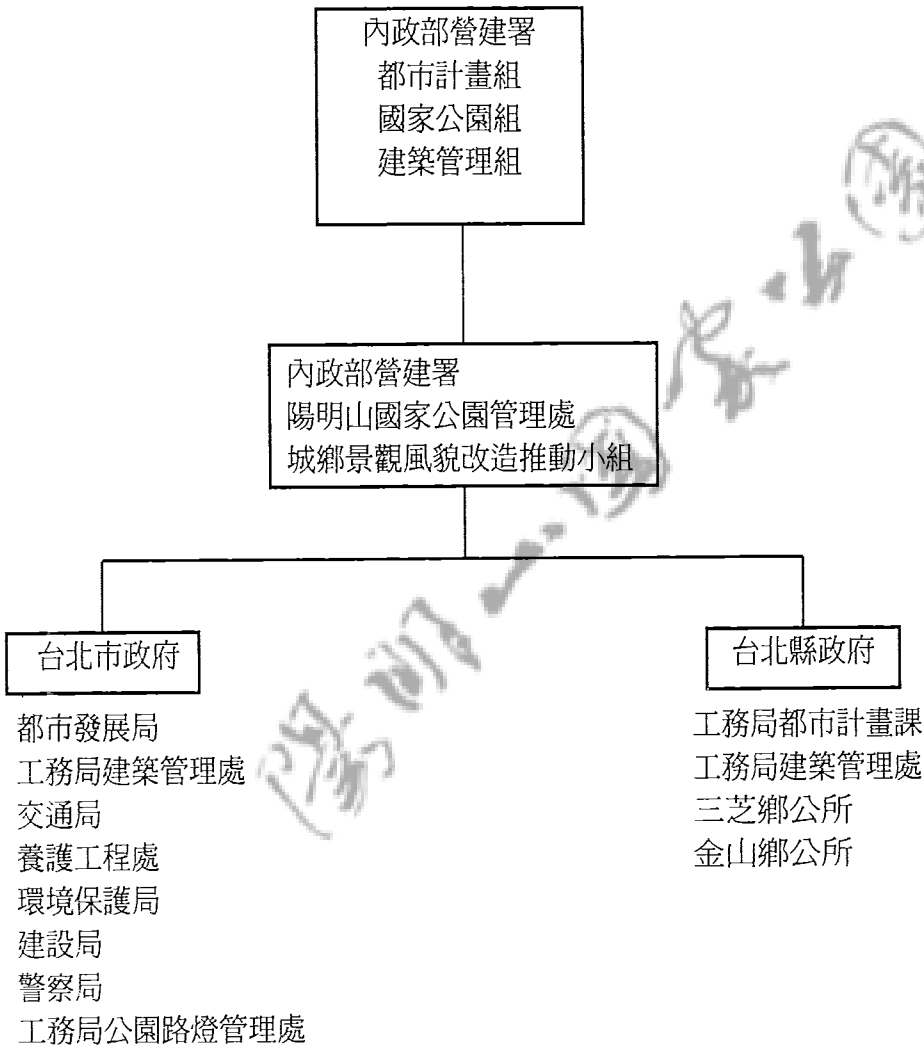
遠 (93 ~ 95)	南三入口・雙溪遊憩區	南三入口：45 萬
	西入口・櫻花山莊側	西入口：130 萬
	・國家公園界碑	北入口：265 萬
	北入口・台二甲沿線	
	・達樂花園	
	・國家公園前攤販群	
	・國家公園界碑	
	小計	440 萬
	總計	2060 萬

註：1.各據點規劃構想與經費需求表詳各入口說明表

2.近、中、遠長程計畫發展次序係以對園區城鄉風貌改善之迫切性而研擬。

第三節 推動執行方式

由於計畫區域多位於國家公園區界外，且橫跨行政區域繁多，除台北市之北投、士林、內湖區外，另有三芝鄉、金山鄉之鄉鎮範圍。為有效改善地區環境景觀，對未來執行計畫之訂定，其工作組織架構如下：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

城鄉景觀風貌之改造，除景緻風貌的改善美化外，亦包含附屬設施物元素之統一與建立。其內容包含廣泛，如指示標誌與廣告物、道路安全設施改善（駁坎、護欄）、街道傢俱、攤販設施整頓及各區入口植栽元素對綠軸的塑造。經由不斷的調查、研究、分析、回饋與檢討，除了對特定據點提出改善建議外，提出以下各點建議作為將來後續工作及為本階段工作之結論。

1.以區內據點為優先發展區域

園區範圍廣大，且連絡路徑多由各鄉鎮接往園區，為了能達到立竿見影之效，宜以區內據點及主要路徑接往園區之出入口等確實可行者為優先發展區域，而區外據點則區鄰近鄉鎮市統籌協調，則納為長程發展計畫區域。

2.將各主要入口道路改為景觀道路

為改善各出入口道路

因使用功能之混亂所造成視覺品質低落，建議將該道路改為景觀道路，並依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完成法令手續，並以景觀道路應具備之標準及限制從事管理。

3.園區內農特產品中心之成立

因園區內農業消費行為存在已久，為解決園區內目前混亂的農產銷售情形，程度發展上建議配合農政主管機關之政策推動，落實納入管理，以杜絕髒亂、醜陋之情形。

參考資料

- 1.皓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998,7月,台北市親水計畫—內外雙溪細部規劃,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 2.內政部,陽明山國家公園細則,1994,7月
- 3.中冶環境造形顧問有限公司,1998,6月,台北市親水計畫磺溪細部計畫,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 4.國立台灣大學地理系研究所,1983,陽明山國家公園地質及地形景觀,內政部營建署
- 5.國立台灣大學植物學系,1983,陽明山國家公園植物生態景觀資源,內政部營建署
- 6.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解說教育課,1988,陽明山國家公園動物景觀,內政部營建署
- 7.中冶環境造形顧問有限公司,1986,8月,北投溫泉整體規劃—北投親水公園計畫,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 8.東海大學環境規劃暨景觀研究中心,1987,8月,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全線景觀計畫報告,交通部觀光局
- 9.皓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998,辦法本市各行政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士林北投地區實質計畫,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 10.中央營建技顧問研究社,1998,9,陽明山國家公園-北投線空中覽車規劃及初步設計,內政部營建署,台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陽明山國家公園毗臨地區景觀改善規劃暨初步設計」案審查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八十七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卅分

二、地點：本處二樓會議室

記錄：張榮欽

三、主持人：蔡處長恒祿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台北市政府都發局：丁秋霞

台北縣政府工務局：閻群蓉

內政部營建署都計組：劉文菁

內政部營建署公園組：盧淑妃

文化大學景觀系：郭瓊瑩、唐彥博、郭互榮、林毓秀

工務課：黃佩陞

解說課：沈敏娟

保育課：黃淑瑄

觀光課：

建管小組：

擎天崗管理站：李朝盛

小油坑管理站：陳育賢

龍鳳谷管理站：韓志武

陽明書屋管理站：董人維

會計室：毛鋒澤

企劃課：劉喜臨

五、簡報內容：（略）

六、討論：（略）

七、結論：

（一）感謝各單位代表出席參與本案審查且認為本案執行有其必要性，本案通過審查。

（二）本案名稱改為「陽明山國家公園毗臨地區景觀風貌改造規劃暨初步設計」。

（三）為本案涉及廣告物招牌及攤販等問題仍請台北市、台北縣政府妥為配合共同辦理。

（四）請受託單位針對規劃範圍再予以加入次要道路部份，並強化入口意象規劃。

（五）本案需要協調部份由本處已籌組之「城鄉景觀風貌改善小組」負責，並請受託單位列席說明。

（六）請受託單位對未來各景點改善經費細目、分期分區建設計畫及需相關單位配合等事項詳加規劃，並專章（節）說明。

（七）請受託單位將八十九年度所需施作重要事項列入建議。

八、散會：上午十一時。

召開「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初步設計」案期中簡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八十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點：本處地下一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蔡處長信祿

記錄：戴培芝

四、出席(列席)單位及人員

內政部營建署	盧淑妃
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黃秋月
台北縣政府工務局	
北投區公所	周宇亢
士林區公所	林其德
金山鄉公所	許春財
淡水鎮公所	汪精良
文化大學景觀系	郭夏榮、林毓秀
陽明里辦公處	
菁山里辦公處	張勝榮
溪山里辦公處	何永求
平等里辦公處	鄧枝和
中和里辦公處	
泉源里辦公處	陳志成
興華村辦公處	杜水男
店子村辦公處	
重和村辦公處	賴蔡標
本處楊副處長	楊健源
曾秘書	曾偉宏
工務課	蘇宜祥
解說課	呂理昌
觀光課	王經堂
保育課	花炳榮
小油坑站	陳育賢
擎天崗站	李朝盛
龍鳳谷站	韓志武
陽明書屋站	竺人維
建管小組	
會計室	毛鈺萍
企劃課	劉喜臨

五、簡報：(略)。

六、討論：

北投區公所周課長：泉源路入口新北投捷運站未來配合連接北投纜車規劃興建高架式人行道對整體景觀影響較大，建議以地下道方式連接；建議泉源路(陽投公路)依計畫道路寬度拓寬為十二米；大同之家附近叉路三角公園是北投進入陽明山一重要景觀點，建議可加強美化；東昇路與登山路叉路口路幅太窄太彎，當地聚落又多易生危險，建議改善。

溪山里何里長：改善整體景觀應以招牌為最優先，建議招牌做整體規劃；為維持農民生計，建議設置農產品銷售站；本里道路、登山步道指示牌不明顯，應妥予設置。

菁山里張里長：本里主要為交通凌亂問題，建議應覓公地零建停車場，如私人設停車場應請向化申請辦法；農產品販賣問題應予集中或分散管理以及適當設置地點，應妥予

考量；菁山路兩旁房舍老舊影響景觀請協助改善。

平等里鄉里長：有關指示牌設置、招牌改善及其他景觀改善事項建議於設計前先會同里辦公處現勘決定；建議農產品銷售站可結合魚路古道規劃於冷水坑附近設置。

泉源里陳先生：本里社區發展委員會擬認養大同之家附近三角公園之景觀美化，刻正與市府公園處洽詢，如有經費不足部份請管理處酌予補助；惇敘高中協對面原農產品銷售點承蒙陽管處協助集中擺設，惟相關銷售站管理制度請陽管處協助輔導；惇敘高中前站牌因無候車亭可遮風避雨，造成民眾不便，建議移回原叉路口電話亭位置。

金山鄉許鄉長：為解決攤販問題並提倡當地產品特色，在不影響環境景觀之前題下應覓地設置農產品銷售站；請管理處協助補助陽金公路金山段路燈設置及電線電纜地下化經費；台北縣區域步道缺乏規劃，建議管理處統一規劃以提昇遊憩服務。

興華村杜村長：本里對外交通不便，土地劃為國家公園都無法利用，建議縮小國家公園範圍將土地歸還人民；自來水處淨水廠工程之廢土亂倒，請管理處查明。

營建署盧技正：建議規劃單位查明整清每一基地的土地權屬、路權單位等資料；交通指示牌或步道指示牌建議於設置前先行就交通安全與景觀考量與交通單位協調；請規劃單位就國家公園各入口區域改善並營造城鄉改造之氣度等設計手法來表現；建議邀請市政府公園處、省公路局、交通局與會；建議於期末簡報前在召開乙次座談會。

企劃課劉課長：規劃範圍請再納入平菁路衛星廣播站附近入口；建議改善之區域如涉及區內外權責整清問題，建議應予明顯區隔說明；觀景平台之設置需併予考量周遭公共設施是否完善，建議應妥為考量；請規劃單位擬具分期分區開發構想並請於下次報告中提出。

小油坑站陳主任：報告書附錄有關法規條文請以最新修訂版本釐正；規劃內容是否符合現行法規請詳細考量。

七、結論

(一) 請規劃單位將牌示統一規劃列入首要改善重點，並查明設置地點土地資料、設計樣式等問題。

(二) 請規劃單位考量如何解決現有攤販問題，就現況整理或設置銷售站有關之地點、停車、公共設施、土地權屬及有關單位等問題研析。

(三) 請規劃單位實際瞭解北投纜車規劃、市政府親山親水計畫內容併予考慮，並請瞭解至善路明德樂園到平等里路段停車場設置等相關交通改善問題。

(四) 請規劃單位將平菁路衛星電台附近入口納入規劃範圍。

(五) 請規劃單位於期末簡報前安排乙次討論會，並請主辦課邀請市政府相關單位參加。

(六) 請企劃課函請市政府都發局、建管處建議將雙溪至善路兩側納入招牌示範區域。

(七) 請企劃課瞭解陽金公路金山段路燈設置與電線電纜地下化之經費來源。

(八) 惇敘高中對面站牌遷移設置請企劃課會勘辦理；並請瞭解一〇一甲道路棄土問題。

八、散會：十一時二十分。

召開「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暨初步設計」案期末討論會紀錄

一、時間：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卅分

二、地點：本處二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蔡處長佰祿

記錄：戴培芝

四、出席者：

內政部營建署：盧淑妃

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黃秋月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孫斐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繼銘、洪克林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管理處：張博暢

台北市政府交通局交通管制工程管理處：柯獻志

台北縣政府工務局：（未派員）

中國文化大學：郭互榮

中國文化大學景觀系：林毓秀

本處楊副處長健源：楊健源

曾秘書偉宏：曾偉宏

工務建設課：黃佩陞

解說教育課：呂理昌

觀光遊憩課：王經堂

保育研究課：花炳榮代

小油坑管理站：陳育賢

擎天崗管理站：李朝盛

龍鳳谷管理站：韓志武

陽明書屋管理站：董人維

建管小組：李青峰

政風室：王經堂

會計室：毛鋒澤

企劃經理課：劉喜臨

五、簡報：（略）。

六、討論：（依發言序）

本處建管小組李組長：有關本處日前報核「陽明山國家公園建物招牌廣告及豎立廣告設置要點（草案）」經管建會會議決議略以：國家公園設置目的為維護自然景觀與資源，不宜再訂定本要點；對一般管區之廣告物設置請依規定個案審查為宜。建議規劃單位瞭解本處執行廣告物管理相關政策，惟各國家公園入口之廣告物整體規劃建議必要時以專案方式報核執行。

營建署盧技正：

（一）本案各項規劃建議在尚無法令依據之下，執行將無法落實，建議規劃單位再更深入探討，如果在法令上仍無法突破時，亦應給管理處適當的建議。

（二）為落實各入口據點景觀改善計畫，請規劃單位提出設計意象構想、設施配置、初步設計及各基地土地權屬資料，供管理處執行參考。

都發局黃小姐：建議規劃方向不應侷限在以都市人工設計物處理諸如牌招、攤販等問題，而應回歸國家公園的風格，深入考量各現況存在的合理性，以較軟性的手法來設計。

養工處孫先生：本處負責八米以上道路維護，聚坎也儘量施作綠美化。至旁路三段拓寬工程與渠之聚坎量體太大，由於仍在施工中，本會議紀錄建議加送本府新建工程處考量量體設計。

建管處劉先生：本府廣告物管理辦法及廣告物示範街區設計要點均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訂定，本處負責執行，在牌

申請上由於法令規範未定細項，在核准作業上仍有諸多困難，但本處仍可配合執行整頓拆除違規牌招。

公園處張先生：有關泉源路入口目前已由都市發展局規劃主導相關機車入口整體規劃及北投溫泉親水計畫，請規劃單位參考；另有關攤販管理相關規定可向市場管理處索取參考。

交工處柯先生：

- (一) 有關指示標誌牌面共桿整合部分，可依據內政部訂頒的全國性規定及市府目前的作法，本處對標誌的材質尚無意見，但仍須具有反光性、易讀性並加註英文等考慮。
- (二) 有些入口設立的指示標誌大多被違規設立的廣告物淹沒，建請相關單位確實執行拆除工作，惟強制拆除將遭遇民眾抗爭等諸多困難，仍須加強溝通協調，有心就有力，以達到統一化合法化的目標。
- (三) 另有關交通安全設施部分，建議將路燈照明列入考量。
- (四) 有關道路指引標誌圈區內外如何分工的問題，貴我雙方均已默契與模式，相關的規格均業已提供貴處參考。

本處企劃課劉課長：

- (一) 規劃單位提出有關牌招與攤販管理執行方案可提供本處業務執行思考的方向，本案仍請規劃單位回歸以塑造國家公園各入口意象為目標，並請規劃單位補充各入口意象設計圖說及土地權屬地籍套繪等資料。
- (二) 市招統一整理是未來的處理方式，目前各入口區凌亂設置的廣告物可先藉由本案改善入口景觀並配合工程施作的手段與程序予以拆除杜絕，並以指示標誌來統合處理。指示標誌仍以公部門指示為主，涉及指示標誌合桿部分仍請交通管制工程處共同協助。
- (三) 有關區內廣告物問題雖以不設立為原則，惟管一部份有合法營利事業登記的商家是否仍有設置招牌的必要，是否仍須有統一的廣告物設置區位(地點)及管理規定來提供商家申請合法設立，建議管理處考量。
- (四) 攤販管理規劃單位建議以農產品展售站設置方式統一管理乙節，建議規劃單位可提出初步構想，但須考量攤販的法定地位是否合宜，並請在報告內容上加以說明。此亦牽涉到一般管制區是否容許其原有使用的問題

，在本處相關法令上仍有深入檢討的必要。

- (五) 有關分期分區計畫及經費部分，請規劃單位將各相關配合計畫明列在內，例如至善路駁坎已有相關權責單位辦理浮面石雕改善部分，則此部分經費即不須列入。

觀光課王課長：有關建議設置農產品銷售站部分，請規劃單位書明由農政主管單位主動推動為宜。

小油坑站陳主任：請加附相關資料來源及參考文獻，圖說部分以清晰易讀為原則，並請標明圖例及來源。

陽明書屋站董主任：建議分期分區計畫應標明年份；另請規劃單位將本案規劃結果營造的整體意象及環境改造成果具體表現出來，並將本案長程規劃後之遠景與現況環境加以比較，凸顯城鄉改造之目的。

曾秘書：請規劃單位多參考國內外相關招牌、販售點規劃案例進行研析。

七、結論：

主席楊副處長代：

- (一) 請規劃單位重新整合，就本處現階段措施、相關規定辦法法令限制下，提出適當建議。
- (二) 各項違規違法事項可立即處理者請各單位依權責積極處理。
- (三) 本案規劃結果須與地方單位協調者，請業務單位參考儘早進行。
- (四) 請規劃單位將改善計畫、初步設計成果具體提出。
- (五) 分期分區計畫請規劃單位依重點示範發展區域順序編列。
- (六) 部分圖說必須校正部分請規劃單位修正。
- (七) 部分可立即執行的工作請業務單位提至「城鄉風貌改造運動推動小組」會議中協商討論。
- (八) 請業務單位就本案規劃結果提出初步看法及未來執行建議。
- (九) 期末簡報時邀請各鄉鎮地方代表與會，並請各縣市政府配合協助推動。
- (十) 各單位所提供之建議，均請規劃單位審慎參考。

八、散會：上午十一時卅分。

召開「陽明山國家公園毗鄰地區景觀改善規劃暨初步設計」案期末簡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

二、地點：本處地下一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蔡處長恒祿

記錄：黃培芝

四、出席者：

內政部營建署	盧淑妃
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管理處	張智鈞
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陳文粹
台北縣政府工務局	閔群蓉
北投區公所	陳綺敏
士林區公所	郝再隆
金山鄉公所	許淑娥
淡水鎮公所	汪精良
三芝鄉公所	楊銘忠
中國文化大學	
中國文化大學景觀系	郭互榮、林毓秀
本處楊副處長健源	
曾秘書偉宏	
工務建設課	黃佩陞
解說教育課	李青峰
觀光遊憩課	楊美玲代

保育研究課	廖德樞
小油坑管理站	
擎天崗管理站	李朝盛
龍鳳谷管理站	
陽明書屋管理站	呂理昌
建管小組	
政風室	
會計室	毛鋒澤
企劃課	劉喜臨

五、簡報：(略)。

六、討論：(依發言序)

林泉里張里長：請考量龍鳳谷前攤位設置數量，僅規劃十個攤位恐不足以解決現有問題，另禪圓轉彎處設置停車空間是否適當，請考慮行人空間。

交通局陳小姐：

- (一) 第20、22頁有關交通現況、管制措施、聯外道路服務水準與公車資料等與本局現有資料有誤差，另第26頁有關各項遊客特性分析等統計數據來源等，建請惠予更正或說明。
- (二) 部分規劃地點屬危險路口，請規劃單位提供詳細地點、設施尺寸大小等細部設計資料，俾便輔以相關的交通配套措施。
- (三) 第21頁有關停車空間設立臨時性停車場採道路單邊劃線方式，在交通安全考量上較不可行。
- (四) 第22頁推動執行方式流程圖建議加列交通管制工程處及停車場管理處。

營造署盧技正：

- (一) 報告書有關文獻引用、資料來源與出處等建請規劃單位予以明列；另請規劃單位提供規劃建議設施之量體大小等初步設計圖。
- (二) 牽涉到國家公園區外部分，請協調縣市政府相關單位爭取預算配合，俾落實整體規劃成果。

泉源里陳先生：龍鳳谷設計規劃十處攤位太少，建議適度放寬；有關市政府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候車亭等系統規範的制式候車亭較不適宜山區候車使用，且據了解民間亦無意願投資興建，建議市政府考量山區候車可依規劃建議樣式來設置。

金山鄉公所許小姐：鄉公所地方建設經費有限，最近本所透過縣政府向中央爭取三千萬經費施作陽金公路置照明路燈乙案，報告書有關陽金公路沿線僅規劃編列三十萬元經費，是否足夠請予考慮。另借鑒前販問題本所前曾與公路局協調不同意設置應予拆除，但攤販與土地問題非本所能與解決，提供陽管處參考。

平等里邵里長：建議本里巷道裝設蠟氣燈照明設備；平等街四二巷底產業道路請協助劃草。

溪山里何里長：建議打通鵝尾山至平等里產業道路便利聯外道路通行，如需私有土地同意使用，本里與十里將共同協助溝通。

本處企劃課劉課長：

- (一) 有關候車亭樣式問題，請規劃單位提出細部設計樣式供居民參考，建議交通局於山區聚落設置之候亭考量使用本規劃建議樣式，俾符景觀及實際需求。
- (二) 請規劃單位提列細部設計、地形地籍套繪圖及平面配置圖等。
- (三) 原則上國家公園區內不允許設置攤販，規劃案內容係考量現況予以建議，非本處定案，先予說明。
- (四) 龍鳳谷農產品銷售站設置可考量併同納入附近纜車第二中間站場站賣站規劃中。
- (五) 請規劃單位將本案歷次會議記錄各單位意見與處理說明以對照表方式明列。

七、結論：

- (一) 本案准予結案，請依據各單位意見修正報告后送處。
- (二) 請規劃單位於總結成果報告書中提出各據點之初步設計示意圖，並請評估於北投纜車系統龍鳳谷中站設置賣站以容納現有攤販可行性。
- (三) 有關各規劃入口區域之牌誌整合問題，請觀光課、企劃課共同推動。
- (四) 溪山里建議產業道路打通部分，請企劃課邀集相關單位會勘了解。另平等里建議劃草路線亦請與里會勘辦理。

(三) 本案於實際推動執行時，請企劃課務必邀相關單位至現場了解。

(六) 陽金公路金山界碑攤販問題將與金山鄉公所配合共同排除。

(七) 下年度毗鄰地區景觀改善工程將以中山樓前丁字路口為優先改善地點。

八、散會：下午四時十五分。

陽明山地區（溫泉水區）建築材料劣化的狀態

材質	現象	原因	備註
混凝土	· 磁磚灰漿剝落 · 外部防水粉剝離或破損 · 浴室天花水泥砂漿粉光部剝離、梁部分亦受剝離 · 浴槽之腐蝕 (RC+磁磚)、混凝土內部被剝離 · 特殊灰漿不受溫泉之侵蝕 · 混凝土分次施工部之污染	· 石膏質化 · 溫泉蒸氣溶解力 (外部排水之溫泉蒸氣) 腐蝕膨脹+溶解 · 溫泉蒸氣附着於天花表面 · 表面剝落、內部中性化 (PH值為6時中性化至弱酸性約5年左右) · 銅筋受溫泉氣侵蝕	· 修補後約3個月內再剝離，弱酸性約3~6月→灰漿為消耗材 · 外壁特角出隅部特別容易發生 · 即使全部以樹脂塗裝，溫泉水及蒸氣亦由細小孔隙浸透 · 粘土、礫、石、灰、若土之混合，使用約80年之例 (野高溫泉) · *PH值與混凝土腐蝕之關係 PH值 1.45~1.65 約3月 PH值 3~4 約6月 PH值 6.2 約數年 · 影響因素：1. PH值 2. 硫酸鹽 · 當PH值之水性高，抗酸性亦高
金屬	· 小型燈具之溶化 · 金屬配件、導管之生鏽 (以及照明器具鏡面之五金) · 門把手等 · 屋頂通風機底座之腐蝕、孔蝕、失光等 · 銅製水龍頭表面變黑 · 水管出水不順 · 電風扇、磁等金屬製品之不堪使用 · 磁釘頭之腐蝕 · 地上埋設之鐵管等腐蝕不堪使用 · 不銹鋼把手耐久性高	· 泡浸於溫泉內腐蝕 · 溫泉蒸氣先腐蝕表面塗裝再侵蝕內部 · 硫化現象 · 氯化物在PH4.5 以下不致定會被侵蝕，酸液中若其他金屬時另被光蝕 · 硫化現象 · CaCO_3、MgCO_3 之付著 · 腐蝕於表面者腐蝕，木材內部部分不生鏽 · 酸性地下水分之侵蝕	· 溫泉內約1個月即腐蝕，溫泉區內之木中耐久性約1個月 · 數個月內，鐵管以樹脂塗裝後受等腐蝕主要接合處 · Cu Zn 時 · 使用年限約3年 · 金屬被覆完全與否與耐久年沒有關 · 約1~1.5年發生 · sus 24加酸處理者與sus 30者較佳
木	· 浴室內之木利用具變色 · 木材橫断面及加工處較易腐蝕	· 溫泉成分付著	· 無變質、無腐蝕、應注意蒸氣、濕氣、一般耐用年限約15年 · 木材部之腐蝕大於軟材部 · 針葉木抗蝕性大於闊葉木、杉樹屬於松 · 木材比重愈小愈不易受侵蝕 · 溫泉地區之腐蝕，主要原因在蒸氣 · 乙烯亞胺+玻璃纖維補強
塑膠	· 溫泉氫氫化變質、顏色變白 · 塑膠地板之浮起 · FRV 材之使用、效果性 · 樹脂液還鋼板之變黑	· 地磚面上及縫間浸入溫泉氫氫化變質 · 合給可塑膠之硫化污染	
石材	· 玄昌石 (黑色粘板岩) 易崩壞 · 青斑平石易崩壞 · 花崗岩較具耐酸性	· 石灰質粘結劑 (binder) 受溫泉侵蝕 · 岩石內之鐵質、錳化、膨脹	· 粘結劑 (binder) 之耐酸性與組成礦物質之物理性組合為耐酸性之二大因素 · 結晶愈細者愈佳
磁磚	· 表面形成粗糙——失去光澤	· 表面釉質受溫泉侵蝕	
塗料	· 室內塗份剝離質剝落 · 鐵製管防銹粉剝離質剝落		
	· 樹脂耐久性能 · 矽利康 (Silicon)、多元酯類 (Polyester)、Epoxy等樹脂類 · 元材、耐酸性均強		· 應注意施工性 · 與其組合物之水性強弱亦無法預知其性能如CaCo

附錄

陽明山地區建材選用順序

陽明山地區（溫泉地區）建材選用順序表

	外 部		內 部 裝 修 材 料				備 註
	結構材	裝 修 材	天	花	內	地 坪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一)溫泉、硫氣孔地區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二)近郊或有溫泉且影響明顯之地區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三)溫泉、硫氣影響不明顯地區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四)其他不受溫泉、硫氣影響之地區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備 註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
	RC磚	木	樹木	石灰	水	磁磚	美